上海市崇明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方案

（创建期：2023—2026年）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盖章）

## 2023年7月

 目 录

[一、发展现状 1](#_Toc26905)

[（一）总体情况 1](#_Toc3112)

[1.区位条件优越](#_Toc24294) 2

[2.生态本底优越 2](#_Toc29280)

[3.文化底蕴深厚 3](#_Toc5763)

[4.经济社会发展良好 3](#_Toc18771)

[（二）粮食安全责任制完成情况 4](#_Toc5398)

[（三）乡村产业发展情况 4](#_Toc3065)

[1.农业生产经营平稳有序 4](#_Toc24294)

[2.休闲旅游产业蓬勃发展 5](#_Toc29280)

[3.农村居民收入持续增长](#_Toc5763) 7

[（四）乡村建设情况](#_Toc3065) 7

[1.全面优化农村人居环境](#_Toc24294) 7

[2.全面改善农村基础设施](#_Toc29280) 7

[3.全面提升农村公共服务](#_Toc24294) 8

[（五）乡村治理情况](#_Toc25191) 9

1.坚持党建引领9

2.推动文明建设9

3.提升治理效能9

[二、创建条件分析](#_Toc8301) 10

[（一）基础条件 1](#_Toc17895)0

[1.组织领导有力](#_Toc613) 10

[2.发展基础良好 1](#_Toc1495)1

[3.工作机制明晰 1](#_Toc20911)2

[4.创建积极性高 1](#_Toc10445)3

[5.示范带动明显 1](#_Toc31725)5

[（二）创建优势](#_Toc8145) 16

[（三）短板弱项 3](#_Toc22411)1

[三、思路目标 3](#_Toc14862)3

[（一）指导思想 3](#_Toc10865)3

[（二）基本原则 3](#_Toc3383)3

[（三）创建思路](#_Toc5641) 34

[（四）实现路径](#_Toc16724) 35

[（五）创建目标](#_Toc8860) 38

[四、创建任务 4](#_Toc30713)0

[（一）守牢农业生产要素，确保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 4](#_Toc25650)0

[1.加强耕地保护和农田建设 4](#_Toc4808)0

[2.强化设施装备支撑 4](#_Toc17591)1

[（二）全链开发乡村产业，拓宽农民就业增收渠道 4](#_Toc15950)3

[1.加快发展现代农业，提高农业发展质量 4](#_Toc12072)3

[2.培育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激发乡村产业新动能 4](#_Toc12935)4

[3.延伸拓展产业链条，扩大全产业链增值空间](#_Toc21525) 45

[4.健全完善体制机制，千方百计促进农民增收](#_Toc9244) 46

[（三）推进生产生活生态协同发展，建设美丽乡村](#_Toc4908) 47

[1.推进农业绿色生产](#_Toc14566) 47

[2.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优化](#_Toc28321) 48

[3.深入开展美丽乡村建设](#_Toc15528) 49

[4.持续加强乡村生态建设 5](#_Toc6430)0

[（四）改善农村设施服务，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5](#_Toc13196)1

[1.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5](#_Toc2685)1

[2.公共服务普惠均等 5](#_Toc12777)2

[（五）提升乡村治理效能，建设和睦安宁善治乡村](#_Toc25191) 54

[1.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_Toc12072) 54

[2.提升乡村治理水平](#_Toc12935) 54

[3.提升乡风文明水平](#_Toc21525) 56

[五、重点项目](#_Toc21223) 58

[（一）项目情况](#_Toc10387) 58

[（二）资金筹措 6](#_Toc10289)0

[（三）效益分析 6](#_Toc28585)0

[六、政策支持 6](#_Toc30828)2

[（一）加大财政倾斜支持 6](#_Toc11179)2

[（二）加强用地保障政策 6](#_Toc8929)2

[（三）创新金融支持政策 6](#_Toc32315)3

[（四）强化科技人才政策](#_Toc11179) 63

[七、保障措施](#_Toc4597) 64

[（一）明确责任分工，加强组织领导](#_Toc21234) 64

[（二）完善政策制度，加强机制保障](#_Toc19297) 64

[（三）创新投融资机制，撬动社会投资](#_Toc7055) 64

[（四）加强绩效考核，确保扎实推进](#_Toc31621) 65

[（五）加强宣传发动，营造良好创建氛围](#_Toc21234) 65

[附件：崇明区乡村振兴示范县重点项目一览表](#_Toc13137) 66

崇明区是上海最大的农村地区，以上海1/5的陆域面积，贡献了1/3的地产农产品,承载了全市约40%的生态资源面积，80%的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是上海市重要的农业主产区与菜篮子供应基地，也是重要的综合生态发展区。2022年12月24日，市委书记陈吉宁同志在崇明调研时强调，崇明要找准定位，把优势做优、把特色做特，夯实绿色底色、筑牢生态底盘，坚持科技与改革双轮驱动，更高起点推进世界级生态岛建设，大力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近年来，崇明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和市委、市政府指示要求，对标打造国家生态文明名片、长江绿色发展标杆的使命，开拓创新、攻坚突破，全力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积极探索具有时代特征、崇明特色的乡村振兴新路。为进一步促进农业农村发展更上新台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征程获得新突破，崇明区积极申报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特制定本方案。

一、发展现状

**（一）总体情况**

崇明区由崇明、长兴、横沙三岛及环绕在周围的浅滩、沙洲组成，地处东经121°09′30″—121°54′00″，北纬31°27′00″—31°51′15″。崇明西接长江，东濒东海，南与上海市浦东新区、宝山区、嘉定区及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隔江相望，北与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启东市相隔，滩涂资源丰富。截至2022年末，崇明区总人口为66.9万，其中农村常住人口39.36万人，国土面积1413平方公里，下辖16个镇和2个乡，共有268个村民委员会，5754个村民小组。

**1.区位条件优越。**崇明区是长三角城市群沿海发展带和沿江发展带的交汇节点，区位战略优势明显。崇明水运交通发达，拥有五大客运码头和十大内河货运港口作业区的密集型水上交通网络；境内有G40沪陕高速穿境而过横贯南北，本岛内部则有S128陈海公路横贯东西。崇明本岛距离上海市中心人民广场45公里，浦东国际航空港40公里，车程均在40分钟以内。目前，东部轨道交通崇明线和西部沪渝蓉沿江高铁正加快建设，随着南通新机场的规划落地，崇明将全面接入全国高速铁路网、上海的轨道交通网，成为三大机场的中心节点，深度融入上海的“半小时经济圈”。随着水陆交通网络日益完善和对外交通条件大幅提升，崇明在长三角地区的区位优势日益凸显，发展潜力不可限量。

**2.生态本底优越。**崇明多年来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主线，全面厚植生态优势，拥有全市优质的生态资源和优美的自然生态环境。崇明地势平坦，无山岗丘陵，地处北亚热带季风区，四季分明，气候温和湿润，日照充足，雨水充沛，年平均气温15.2℃，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全年日照数1973.9小时，无霜期236天，年平均降雨量1128.9毫米，空气相对湿度常年保持在80%。崇明森林覆盖率达到30.62%，拥有青草沙、东风西沙水库两大核心水源地，上海崇明东滩湿地和长江口中华鲟湿地等两处国际重要湿地，崇明东滩鸟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1处国家级湿地自然保护区（**2022年提名中国黄（渤）海候鸟栖息地（第二期）世界自然遗产，有望成为上海首个世界自然遗产**），以及1个国家级湿地公园（西沙国家湿地公园，是**上海市首家国家级湿地公园**），是国际候鸟迁徙路线上的必经之地。崇明的水体质量和空气质量在上海处于领先水平，被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誉为“太平洋西岸难得的净土”，好水、好土、好环境是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生态基础。

**3.文化底蕴深厚。**崇明岛成陆至今已有1400多年，历史沉淀相对深厚，农耕文化、垦拓文化、长江文化、花卉文化、生态文化以及红色文化资源丰富。崇明岛拥有瀛洲古调派琵琶、江南丝竹（牡丹亭）、崇明山歌等3项国家级非遗项目，崇明扁担戏、灶花等16项市级非遗项目，以及崇明竹编技艺等12项区级非遗项目；新河镇（民乐）、陈家镇（崇明山歌）、竖新镇（曲艺）、向化镇（灶花）等获评2021-2023年度“上海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全区目前建成（镇）村史馆15个，其中镇级1个，村级14个。多年来，崇明“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宣传、非遗产品集市、以花卉为主题的花朝节等系列文化、文旅节庆活动丰富多彩，崇明土布、崇明方言元素等系列文创产品亮点频现。

**4.经济社会发展良好。**当前，崇明区经济运行总体保持平稳健康发展。2022年,全区实现增加值4041600万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42500万元，增长4.7%，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8.2个百分点，位居全市前列。实现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总收入5486000万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完成1798000万元。全体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8237元，较上年增长4.9%。

**（二）粮食安全责任制完成情况**

崇明区坚决贯彻中央、市级粮食安全工作精神，实行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严格落实“菜篮子”区长、乡镇长负责制，2022年末，全区耕地面积723300亩、生猪存栏94100头，2022年粮食生产面积280000亩、产量159000吨，蔬菜播种面积374000亩次、产量725000吨，水产养殖面积55700亩、水产品产量43254吨，生猪出栏132600头，崇明优质农产品实现稳定供给。

**（三）乡村产业发展情况**

**1.农业生产经营平稳有序。**2022年崇明区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为565000万元，较上年增长8.9%，占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比重为21%。**坚持绿色化发展，**2022年末，全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467个，绿色优质农产品认证率90%以上，绿色食品认证企业共281家576个产品，认证总面积360500亩，约占上市总面积388200亩的92.86%，全区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覆盖率59.5%；**坚持科技化发展，**组建崇明农业科创联盟，共同运行20个高水平科技平台和5个科技服务项目，以科技创新、技术手段创新、机械装备创新，带动现代农业高水平发展，2022年末，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99.73%，主要粮食作物生产机械化率98.18%，设施菜田绿叶菜生产机械化水平55%；**坚持集团化发展，**组建米业、河蟹、白山羊、蔬菜等行业的产业集团，建立“龙头企业＋产业联盟＋行业协会”产业联合体发展模式，探索集团化发展路径；**坚持品牌化发展，**推出“优农三兄弟”崇明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统一标识，重塑“崇明Me道”销售平台，提升崇明品牌影响力。目前已推出6个区域公共品牌[[1]](#footnote-0)，获评农业农村部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4个[[2]](#footnote-1)、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产品8个[[3]](#footnote-2)、国家知识产权局地理标志保护产品2件[[4]](#footnote-3)，获评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崇明清水蟹）。**坚持标准化发展，**编撰《上海市崇明区绿色食品生产操作规程》，发布崇明清水蟹、崇明大米、崇明香酥芋、崇明绿色食品（蔬菜）等团体标准，制定青菜、生菜等16项企业蔬菜产品标准，完善标准化质量追溯体系；创成绿色食品原料（水稻）标准化生产基地示范点22个、农业领域国家级和市级标准化示范（试点）50个。

**2.休闲旅游产业蓬勃发展。**农文体旅、康养民宿、劳动教育等新业态发展迅速，“一镇一特色”初具规模，培育上海市特色小镇4个[[5]](#footnote-4)。**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方面，**目前全区共有中国美丽休闲乡村7个[[6]](#footnote-5)，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3个[[7]](#footnote-6)，获评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花开中国梦·生态崇明之旅”入选2021中国美丽乡村休闲旅游行（春季）精品线路，江南造船厂获评国家级工业旅游示范基地，2023年，“上海·崇明花朝之旅”入选以“乡村新体验”为主题的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西沙国家湿地公园和竖新镇仙桥村入选“长江自然生态之旅”和“长江乡村振兴之旅”2条长江主题国家级旅游线路。2022年全区休闲农业接待人次186万，实现营业收入79000万元。**休闲体育产业方面，**完善以环崇明岛国际自盟女子公路世界巡回赛等国际赛事为塔尖，东滩骑行节、上海崇明休闲体育大会、烈士杯篮球赛等区级品牌赛事为塔中，镇（村）级社区运动会为塔底的金字塔形赛事体系，环崇明岛国际自盟女子公路世界巡回赛入选“2022中国体育旅游精品项目”，2021年“崇明休闲体育大会升级为国家级赛事“体育六艺”系列活动，新河镇入选首批101个全国县域足球典型。**研学和劳动教育方面，**打造长兴、横沙、崇明三岛联动的工农业生产劳动基地集群，构建“15分钟劳动实践圈”，初步形成“2岛5营N点[[8]](#footnote-7)”的基地集群布局，上海市首个学生综合性劳动实践基地（光明花博邨）于2022年在崇明正式启用。**民宿发展方面，**坚定集群化发展、专业化服务、品牌化经营、差异化竞争发展方向，初步形成建设镇虹桥村、竖新镇前卫村、中兴镇红星村等民宿集群。目前，崇明区通过“崇明农家”备案的民宿共1097家，其中，崇明区星级精品民宿379家，占全区总量的35%；市级星级民宿72家，占全市总量的62%。**康养产业方面，**以做专医疗康复服务，做优养老养生服务，推动康养多元融合发展为重点，不断完善崇明活力新康养产业布局，中信养老社区等康养项目已竣工验收，崇明将成为长三角康养服务一体化的重要节点。

**3.农村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完成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和土地确权登记，推动土地规范有序流转，流转率稳定在90%以上。联农带农机制不断完善，“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龙头企业＋农户”的崇明白山羊订单式养殖模式将持续带动农户增收。新一轮农村综合帮扶有序实施，生活困难农户帮扶举措更加精准。农民就业创业技能不断提升，2022年以来新增就业岗位15468个、开展非农岗位培训和技能提升培训1971人次，累计培育新型职业农民5500余名。社会保障制度更加完善，城乡居保待遇持续增长，人均月养老金收入达1521元，其中生态养老补贴提高至每人每月100元，惠及161312人。2022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5225元，较上年增长6.2％。

**（四）乡村建设情况**

**1.全面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持续开展村庄全域清洁攻坚行动，有序实施村沟宅河“拆涵建桥、改小并大、清淤通河”，全面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常态开展“最美庭院”“美丽庭院”等建设，不断健全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工作机制。“迎花博、治五棚”环境专项行动累计整治81000户，2022年清除“加拿大一枝黄花”7000余亩、序化农村架空线50.9公里，建成2个市级生态清洁小流域。

**2.全面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坚持“风貌建设”与“产业发展”并举，全面推进村庄设计，高质量完成园艺村等14个市级、49个区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累计获评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45个。有序推进农民集中居住，完成12900户农民集中居住签约。不断完善农村路网体系，近三年提档升级农村公路212公里,开展市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基本形成以县道为骨架、乡道为支线、村道为脉络的农村路网体系，设施量为全市之首；建成5G基站3530个，崇明三岛基本实现5G信号全覆盖；人均体育场地面积7.87平方米,位居全市第一；建设生态绿道总里程203公里，有4个面积千亩以上的大型开放休闲林地。

**3.全面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持续提升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实现助老服务、医疗卫生、文化健身等公共服务设施全覆盖。学前教育公办园开设托班占比达91.4%，城乡义务教育五项标准达标率100%。全面完成老年宜居社区建设，全区现有养老机构41家，累计创建市级示范养老睦邻点402家，建设乡村长者照护之家11家，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分中心）34家，社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111家，平均每月为1.1万余名老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建设新华-崇明紧密型区域医疗联合体，优化“小病到社区、大病不出岛”就医格局，2022年末全区村卫生室配备医生561人，60岁及以上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率84.6％。加大文化体育资源配送力度，加大文化体育资源配送力度，2019年以来开展文艺演出、数字电影等各类文化资源配送约2.8万场次，农民运动会等乡村体育赛事超2000场次，建成15分钟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圈，268个村均建立标准化活动室和农家书屋。构建“1+18+357+160[[9]](#footnote-8)”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各村均配备专业律师作为法律顾问，提升农村法律服务水平。

**（五）乡村治理情况**

**1.坚持党建引领。**深化党建“叶脉工程”“班长工程”，建立形成998个党建“微网格”，和“1+18+359+998+3万[[10]](#footnote-9)”立体式党建服务体系，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全区村党组织书记大专以上学历比上届提高11.13%，村党组织书记、主任“一肩挑”比例100％；组建“第二书记”“第二微网格长”“第二队组长”等“第二梯队”力量6000余名。

**2.推动文明建设。**完善农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网络，全区文明实践中心、站、点共计1300余个，推进农村移风易俗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推动乡风文明。2022年表彰区道德模范、最美崇明人（含提名）51名，2人获评2022年“中国好人”；推进平安建设，培育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2955名，**实现每个村居有“法律明白人”5人，“法治带头人”3人，**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浓厚氛围，268个村实现“雪亮工程”全覆盖，2022年刑事案件发生率0.14%，为全市最低，农村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95％以上。

**3.提升治理效能。**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巩固拓展“五美社区”建设和乡村治理体系建设。深化村民自治，268个村全覆盖建立村规民约，发挥村民自治协商议事平台作用，线上实现“社区云”平台议事厅100％覆盖；推广积分制、清单制等务实管用的手段应用，创成市级乡村治理积分制示范基地3个[[11]](#footnote-10)，2个乡镇开展清单制试点[[12]](#footnote-11)；推进智慧治理，**2020年实现村居民“村居务公开入户”阳光工程全覆盖，**268个村实现“社区云”全覆盖，开发上线“社区疫情防控智能应用系统”，持续完善“阳光村居务”“智慧养老服务”“雪亮工程”等建设。

二、创建条件分析

**（一）基础条件**

**1.组织领导有力。组织架构完善，**崇明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乡村振兴工作，按照“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要求，成立由区委书记任组长的崇明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18个乡镇全覆盖成立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做实区镇两级乡村振兴工作机构；成立区乡村振兴局，在全市率先成立乡村振兴服务中心，统筹全区乡村振兴工作实施；全覆盖成立乡镇农业农村发展办公室，负责农业农村工作具体落实。**三级责任压实，**全面贯彻《乡村振兴责任制实施办法》，压实区镇村三级书记责任，区委书记全面统筹全区乡村振兴工作，乡镇党委亲自挂帅，全面谋划实施本地区具体工作，268个行政村党组织书记团结带领干部群众开拓创新。**调研氛围浓厚，**大兴调查研究，将党的二十大报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等纳入区委研讨学习、干部培训、基层党组织书记培训轮训的重要内容，围绕建设世界级生态岛“怎么看”“怎么干”“建成什么样”开展全区大讨论，聚焦乡村产业、重大项目、集体经济发展、农民相对集中居住重点领域开展专题调研，组织召开农业农村现代化专题会议、年度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大会，凝聚思想共识，增强业务能力。**工作合力形成，**聚焦产业发展、乡村建设等重点领域，推动全部门、全社会广泛参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开展乡村振兴专题调研，群团组织围绕世界级生态岛建设推进环境整治提升等工作，市城投公司、张江集团、临港集团等企业深度参与地方建设，市农科院、复旦、同济、华师大、华政等高校院所提供智力支持，集聚起推动乡村振兴工作的强大合力。

**2.发展基础良好。农业产业基础好，**近年来，崇明每年都高质量完成市级下达的粮食生产目标，尤其在2022年疫情中，崇明在满足本区居民需求的基础上，为上海市区农产品保供作出了重要贡献；万禾、由由、正大、兰桂琪等一批现代农业项目建成投产，提升了崇明农业岛科技含量，都市现代农业的高速发展，使得崇明的农产品在上海市区得到了广泛认可，成为最安全、最生态、最绿色的代名词，农业也成为崇明产业体系中最靓丽的一张“名片”。**乡村建设基础好，**崇明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农村河道治理、人居环境整治、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分类、农业废弃物处置等工作，**在全国率先实现农村生活污水处置、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和农林畜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三个覆盖，**乡村面貌焕然一新，乡村基础设施大幅度提升，农村助老服务、医疗卫生、文化健身等公共服务设施实现全覆盖，社区养老资源更加丰富、布局更加均衡，尤其医疗卫生服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成效明显”获国务院办公厅通报表扬。乡村治理基础好，**崇明积极探索符合超大城市远郊特点、符合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要求的“融合式治理、生态型发展”乡村治理模式，形成了“生态、发展、治理”相互促进、协同共赢的乡村治理体系，构建了自治、德志、法治、智治深度融合的共建、共治、共享治理格局，总结出“立体式党建”“班长工程”“阳光村务”“百言堂姐妹议事会”“小英关爱留守儿童志愿服务联盟”“五福生态基金”等一套可推广、可借鉴、可复制的乡村治理创新经验，**“‘叶脉工程’精准把‘脉’治理问题”被列入全国第二批乡村治理典型案例**，疫情期间，**全市首创的“疫期帮侬忙”代配（取）药送药专项行动获解放日报头版。**累计创成全国文明（村）镇12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6个、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3个，创建成功**全国首批农村社区治理实验区、全国首批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区**。

**3.工作机制明晰。建立工作联络制度，**在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和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的基础上，建立了从区到镇的联络员制度，确保责任到人，层层推进抓落实。**建立任务清单制度，**结合市级“挂图作战”工作机制，以市级重点任务为基础，将“五美社区”建设、休闲体育发展等崇明区级特色任务，以及学生劳动教育基地建设等乡镇特色任务，同步纳入区级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明确任务牵头部门、配合部门和实施区域，细化节点计划，推进工作层层落实。**建立挂图作战制度，**建立月度督查、季度评价、定期通报的工作机制，每月判定乡镇工作进度，对推进较慢、可能存在滞后风险的工作进行亮黄灯预警，对已经滞后的工作进行亮红灯警示；每季度对乡镇工作质量按照“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进行评价；每月形成区级乡村振兴工作动态，将市级、区级“挂图作战”总体情况在全区进行通报；对工作推进严重滞后的任务，通过召开联席工作会、专题工作会以及限时督查整改等方式及时解决难点、堵点问题。**建立考核制度，**以“挂图作战”结果为依据，将乡村振兴财政投入力度、领导小组及成员单位评议等指标纳入考核体系，考核结果直接与乡镇党政领导班子年度绩效考核挂钩。

**4.创建积极性高。**近年来，在崇明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海市农业农村委的精心指导和大力支持下，崇明主动承担试点改革任务，创先争优争当排头兵，积极开展各个领域创建，不断提高农业和乡村产业的综合效益与竞争力，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效，获得多项国家级荣誉，并入选多个国家级重点领域创建名单。此外，崇明还积极承担市级各项试点工作，如探索乡村振兴点状供地模式，**市首个“点状供地”项目（东禾九谷开心农场）已实现整体正式运营**；竖新镇入选全市首批10个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乡镇，积极开展试点工作；在全市率先开展民宿产业集群建设、农村移风易俗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等工作，为上海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努力贡献崇明智慧和力量。

崇明区2018年以来获得的国家级荣誉

|  |  |  |  |  |
| --- | --- | --- | --- | --- |
| **荣誉名称** | **评定部门** | **纳入创建** | **成功获牌** | **备注** |
| 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 | 农业农村部 | 2017 |  |  |
| 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 | 农业农村部 | 2018 |  |  |
| 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先试建设试点 | 农业农村部 | 2018 |  | 全国首批 |
| 全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明显激励区 | 农业农村部 |  | 2019 |  |
| 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 | 农业农村部 | 2018 | 2019 |  |
| 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 | 农业农村部 | 2018 | 2019 | 上海市首个 |
| 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 | 农业农村部 | 2018 |  | 全国首批 |
| 全国文明城区 | 中央文明委 |  | 2020 |  |
| 全国卫生城区 | 全国爱卫会 | 2019 | 2020 |  |
|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 文化和旅游部 |  | 2020 |  |
| 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区 | 中央政法委 |  | 2021 |  |
| 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区 | 农业农村部 | 2019 | 2022 | 全国首批 |
| 国家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 | 中央政法委 | 2020 |  | 首期 |
| 农村产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区 | 农业农村部 | 2021 |  |  |
| 碳中和园区（花博会园区） | 生态环境部 |  | 2021 | 全国首个 |
| 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 农业农村部 | 2021 |  | 全国首批 |
| 全国农业科技现代化先行县 | 农业农村部 | 2021 |  |  |
|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 农业农村部 | 2021 |  |  |
| 无废城市 | 生态环境部 | 2022 |  |  |
| 国际湿地城市 | 国家林草局 | 2022 |  |  |
| 国家森林城市 | 国家林草局 | 2022 |  |  |
| 全国农村社区治理实验区 | 民政部 |  | 2022 | 全国首批 |
| 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 | 农业农村部 |  | 2022 |  |
| 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 | 国家知识产权局 | 2022 |  |  |
| 中国天然氧吧 | 中国气象局 | 2022 |  | 上海市首个 |
| 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 | 国土资源部 | 2023 |  | 全国首批 |
| 和美海岛 | 自然资源部 |  | 2023 | 全国首批 |

**5.示范带动明显。**崇明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区准备充分。作为典型的农业型远郊，崇明农村众多并且相互联结成片，目前，全区开展了49个区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19个村列入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一批设施完善、环境优美、管理民主的亮点村落不断涌现，乡村振兴示范区时机成熟。借力花博“溢出效应”，乡村产业能级进一步提升，同时依托交通路网完善，崇明与长三角地区其他区域的联系更加紧密，区位优势不断增强。再者，崇明积极贯彻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与江苏南通签署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在规划协同、一网通办、设施互联、生态共治等方面深化合作，协同发展格局正加快形成。综合分析，崇明打造乡村振兴示范区工作基础较好、产业特色鲜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明显、政策叠加效应大，可以建设成为具有明显示范效应的乡村振兴示范县。

**（二）创建优势**

### **1.管好“米袋子”“菜篮子”“肉盘子”：依靠绿色发展、科技力量，确保优质农产品实现稳定供给**

**崇明是全国首批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先试建设试点，连续四年农业绿色发展指数在全国排名领先，其中，2019、2020年、2022年，三年获得全国第一，2019、2020连续两年入选全国农业绿色发展十大范例。**全区绿色食品面积认证率和产量认证率分别在90％和40％以上，绿色农业发展水平全国领先。**制定发布了全国首份农业绿色发展负面行为清单，**农业落后产能和不规范农业生产经营行为全面清退，“1个总仓+16个门店”的绿色投入品封闭式管控体系全面建成，基本实现农业投入品全程溯源。化肥农药减量化持续推进，绿色种养殖模式大力推广，全域农业绿色生产标准不断优化提升，获评全国“生态农场”4家[[13]](#footnote-12)，累计创建上海市生态循环示范区1个（崇明区）[[14]](#footnote-13)、示范镇2个[[15]](#footnote-14)、示范基地15家，农业效益和生态效益获得同步提升。

**崇明入选全国农业科技现代化先行县创建名单，**以科技创新驱动现代农业发展，“农业科创硅谷”集聚效应初显。**种源“芯片”逐步做强，**崇明种源优势明显，“江海21”被审定为中华绒螯蟹新品种，沙乌头猪、崇明白山羊分别列入国家级、上海市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一方面，崇明加强种源保护研发，累计收集白扁豆、香酥芋等种质材料400多份，编制形成崇明特色蔬菜种质资源图谱，积极收集利用特色花卉资源，建立崇明特色花卉种质资源原种圃；联合上海海洋大学培育出携带“大长腿”特色基因的“崇明1号”河蟹新品系，首批蟹苗已成功投放，首批成蟹预计明年国庆期间正式上市；引进杜洛克猪和崇明沙乌头猪杂交生产“杜沙”商品猪，攻克杂交制种技术瓶颈选育“崇金”、“崇花”系列金瓜、花椰菜新品种。另一方面，围绕“一粒米、一棵菜、一只蟹、一头羊、一朵花”，崇明大力推进白山羊屠宰场和繁育场、河蟹种业基地、水牛保种场、崇明水仙花种质资源圃等配套项目建设，现代农业种业“育、繁、推”一体化发展格局正在构建。**农业科创机制完善，**积极打造农业科创岛，**建成运行农业科创孵化园，**集服务农业科技研发、创新创业、产业升级等功能为一体，将成为农业产业链上中下游紧密衔接的创新组织，致力于解决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和发展模式问题；成立崇明农业科创联盟，持续加强国内外农业科技交流合作，不断深化与上海市农科院、上海海洋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机构的科技合作，共同运行“联合国粮农组织水产生态养殖中心”“国家食用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平台；依托全市唯一实体化运行的农业科创中心，顺利实施联合国粮农组织技术合作项目“上海崇明岛绿色水稻发展农业技术集成与示范（TCP/CPR/3702）”，并获农业农村部、粮农组织驻华代表高度评价；设立崇明农业科创项目，专项支持在崇开展农业科技研发和产业化应用示范，大力**实施科创项目“揭榜挂帅”制度，**加快推进更多水平高、实用性强的农业科技创新成果落地崇明；开展国内外先进农业技术模式在崇示范应用，2021-2022年全区水稻侧深施肥技术累计推广7.7万亩次，部分乡镇、村实现整建制推广应用。**科技装备支撑强劲，**崇明大力推动绿色蔬菜“机器换人”，推进高标准设施菜田、蔬菜耕种收全程机械化基地建设，试点东禾九谷水稻种植“无人农场”创新“5G+智慧农业”应用模式，集成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基本建成智慧农业大脑实现土地“一网管控”，翠冠梨数字农业基地、盒马白对虾数字化养殖项目有序推进，明珠晨曦数字渔乡、米业集团稻米仓储冷链中心等数字化项目正在布局，数字农业加速发展。

**崇明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成果不断巩固，安全监管信息化工作引领全国。**今年6月28日，**2023年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化工作交流会在崇明举行，**作为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化的典型代表，崇明不断加快监管信息化转型，推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持续提升。目前，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络已逐步建立完善，由区级层面统筹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镇级层面设有19个镇级（园区）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村级层面配备有180名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通过层层监管，全面落实责任。在绿色农药管控方面，崇明创新采用封闭式管控模式，在确保绿色补贴农药的采购、销售和配送有序进行的同时，统筹推进农药包装废弃物处置，实现农药包装废弃物100%回收。此外，崇明加快数字化转型，在上海农业“数字基础底图”基础上，整合应用“沪农安”“神农口袋”“智慧速测”等系统，进一步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化水平。

### **2.乡村产业持续发展：农业现代化“全链条”基本形成，“土特产”文章做深做优，产业融合发展初具规模**

**崇明是第一批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同时也入选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名单，**高科技农业产业集群不断巩固壮大，为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树立了新标杆。**产业联合体模式建立，**2022年末全区农业产业化区级及以上重点龙头企业32家，以龙头企业为基础组建的米业、河蟹、白山羊、蔬菜等产业集团，整合了标准化生产、品牌化营销、产加销一体的全产业链资源，实现崇明优质地产农产品规模化品牌化输出，目前每家集团公司均可调动全区约三成产能。依靠产业集团形成“龙头企业＋产业联盟＋行业协会”的产业联合体发展模式，建立产销订单联盟，实行统筹化派单、标准化生产。**产业链布局逐步完善，**4个标准化蔬菜包装配送中心、东禾九谷烘干中心已建成，“优农三兄弟”蔬菜分拣中心、三星镇育秧基地等基础设施正在建设，覆盖东、中、西部的育秧、恒温仓储、烘干、加工等配套项目正在布局，“十四五”以来，兰桂骐等18个都市现代绿色农业项目相继完成建设并投产，建立1个全域农机社会化服务中心和4个分中心，开展农机社会化服务，崇明现代农业前后端持续延伸、上下游不断拓展，产业体系的韧性和稳定性得到全面提升。**规模化产业集群效应逐步显现，**今年6月，**2023年上海崇明农业高质量发展招商大会召开，**崇明推出优质土地20000亩，着力引进一批有情怀、有实力的世界级选手发展现代设施农业项目，目前已引进运行由由中荷现代农业创新园、智慧生态花卉园等11个重大高科技项目等重大生态农业项目，总投资超过24.2亿元，同时，崇明高端设施农业产业片区和崇明现代畜禽养殖产业片区2个绿色田园先行片区正在稳步推进，农业产业规划化集群势头良好。**崇明品牌影响力提升，**崇明三岛合力共推“优农三兄弟”区域公共品牌，制定《崇明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管理实施细则》，充分用好“崇明+”农产品地理标志，品牌保护逐步加强，各类展示展销活动和直播营销有序开展，还与叮咚、盒马鲜生等新零售企业对接发展新业态，与主流渠道广泛开展联合品牌合作，**全区共有地理标志证明商标8件，位列上海市第一，正在开展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创建，**崇明农产品知晓率和美誉度不断提升。

**崇明是全国首批农村产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区，**依托丰富的优质农副产品、美丽的田园风光和深厚的传统文化土壤，崇明的农业产品、旅游产品、服务产品逐渐成为最生态、最优质、最时尚的代名词。**生态产业体系基本构建，**2022年崇明发布“五新[[16]](#footnote-15)”生态产业总体实施方案，又发布产业地图《2023版》，崇明正聚焦“五新”产业、5个产业园区、18个乡镇及3大重点区域，着力构建“2+3+N”现代化生态产业体系。**崇明旅游特色模式形成，**按照上海“后花园”的发展定位，崇明探索出了以“中国元素、江南韵味、海岛特色”为内涵的崇明旅游模式，打造了东禾九谷开心农场、前卫生态村等一批农旅精品点位，不同农时季节有橘黄蟹肥稻米香文化艺术节、水稻丰收节和农民丰收节、水稻插秧节、大地画农民丰收节、崇明蟹美食节、花朝节等系列节庆活动，推出花卉游、生态游、乡村游、亲子游、文化游、科普游、海岛游等特色旅游线路，培育花卉观光、高峰会展、生态教育、水上观光、低空飞行、运动赛事、健康疗养、工业科普、亲子研学、房车帐篷露营、夜间旅游、演艺文创等旅游新业态，全域旅游“最美风景线”形成。**“一镇一业”特色鲜明，**借助后花博效应，建成运营上海崇明智慧生态花卉园、上海崇明国际菊花生态园等花卉项目，花卉产业发展水平全面提升；三星镇海棠、中兴镇樱花、港沿镇黄杨、东平镇梅花、向化镇水仙等以花为主题的农旅融合业态发展欣欣向荣，形成了“岛在景中、景在岛里、处处是景、移步换景”的“海上花岛”景色；同时，各乡镇结合自身禀赋，大力发展新兴业态，**如，**绿华镇实施生态化养殖打造“上海蟹港”，发展“循环农业、运动康养、文化创意”；中兴镇现有农家乐民宿133家，形成了久居、胜利村、永南村、富圩路、北兴村、樱田湾等六大民宿集群,开发了樱花节、c-park运动公园、爱久马术比赛、果蔬采摘等文旅项目，深受市民喜爱。**家门口产业初具规模，**持续探索“家门口”产业项目，将更多产业增值效应留给农民，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富裕增收。一方面，试点开展“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龙头企业＋农户”的**崇明白山羊订单式养殖模式**整体运行良好，崇明白山羊集团已对首批投放能繁母羊所产的羔羊开展回购，目前已完成3镇9村近200余只羔羊回购，惠及养殖农户35户，回购羔羊预计明年春节前后可出栏上市，该养殖项目将持续带动农户增收。另一方面，民宿集群化、错位化发展格局基本形成，目前有竖新镇前卫村、陈家镇瀛东村、绿华镇绿港村、建设镇虹桥村、庙镇永乐村、竖新镇仙桥村六大片区。

### **3.人居环境持续提升：生态本底优势全国领先，乡村建设基础坚实，乡村宜居宜业“和美”画卷逐步绘就**

### **崇明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制度创新、模式探索等方面成效显著，获国务院办公厅督查激励，是首批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自2016年确立建设世界级生态岛目标以来，崇明积极探索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的路径通道，推动生态资产向发展资本转化、生态要素向发展要素转化、生态优势向发展优势转化，努力向世界展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建设范例。**生态环境优势彰显，**崇明系统推进“水土林气滩”常态治理，创新河湖长制、林长制、路长制、环长制“四长”协同机制，实施“生态警务”“河道警长”，**在全市首创生态检察官派驻区河长办制度，在全国率先实现全域长江退捕，**全力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2022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以AQI表征）88.7%，年末PM2.5年平均浓度下降至每立方米25微克，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基本消除劣Ⅴ类水体、地表水环境功能区达标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均达到100%，全区生态环境品质持续提升，生态核心功能更为彰显，生态软实力显著增强，望得见星空、看得见绿水、闻得到花香、听得到鸟鸣逐步成为崇明闪亮的标志。**生态空间持续拓展，**划定“三区三线”，统筹优化全区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并对四类生态空间实施分级管控，全区生态绿色空间不断拓展，“十四五”以来，新增森林面积17200亩、实施公益林抚育20000亩。**绿色低碳转型步伐加快，**坚持减排、控源、固碳、增汇并举，推进崇明碳中和岛、长兴低碳岛和横沙零碳岛建设，发布碳中和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设立上海长兴碳中和创新产业园，全面启动“无废”城市创建，加强碳排放精细化管理，**第十届中国花博会园区成为全国首个碳中和园区；**推进交通、建筑绿色化和绿色能源开发利用，**国内首艘超级电容新能源车客渡船“新生态”号投入运营，**2021年以来全区新建民用建筑面积约140万平米，全部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造，上海地区容量最大的单体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港西镇128兆瓦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实现并网，全区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达到59.3万千瓦，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比重超过31%。**生态文明制度逐步完善，**持续优化完善生态文明考核评价内容和体系，将考核结果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奖励惩戒的重要依据，生态环境保护考核已成为乡镇机关绩效考核的重要组成部分。

**崇明是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全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明显激励区，农村人居环境优美，乡村建设成效显著。崇明2019年在全市率先完成无违建村居（乡镇）百分百创建，于2020年全面完成村庄改造，**目前，全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垃圾分类覆盖率、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均达100％，全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0.59平方米，农村人居环境优越，“房田水路林村”全要素得到大幅提升；乡村基础设施较为完备，创成市级“四好农村路”示范镇12个、示范路34条，**是上海地区首个获评“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的区。**

**4.乡村治理效能凸显：崇明是全国首批农村社区治理试验区和全国首批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区，乡村治理模式成为全国样板**

**党建“叶脉工程”不断完善，该模式被列入全国第二批乡村治理典型案例。**以岛屿为“绿叶”，遵循“方便群众、便于管理、规模适度、全面覆盖、动态调整”原则，根据村居所辖范围、人口数量、居住集散程度、群众生产生活习惯以及党员分布情况等因素，按照每个微网格覆盖范围300-500户的标准，将每个村居合理划分3-5个党建“微网格”，打造“15分钟社区治理圈”；同时推动党建“微网格”和城市运行管理网格有序衔接，精准把“脉”社区治理问题和党员群众诉求，进一步提高城乡社区治理的精细化、科学化水平。目前，全区共划分党建“微网格”998个，并建立“村居党组织—网格党支部（党小组）—党员家庭”纵向三级联动的组织体系，完善“叶脉工程”的组织架构。此外，崇明坚持“全方位参与”，持续提升社区治理广度，以党小组长、村居民小组长、楼组长、乡贤等为主体建立6683人的管理团队，以生态就业队伍为主体建立8092人的工作团队，以党员和群众骨干为主体建立14000余人的志愿团队，配齐建强党建“微网格”工作力量。结合“双报到、双报告”和乡镇党员领导干部“插村居”制度，选派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在职党员担任“第二书记”“第二微网格长”“第二村居民小组长”，与村居书记、微网格长、村居民小组长并肩作战，形成“双擎驱动”的工作格局。

崇明是**全国首批农村社区治理实验区、全国首批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区**，始终探索“融合式治理、生态型发展”乡村治理模式。**基层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党建“叶脉工程”不断完善，同时以党群服务“微网格”为主阵地，睦邻点、新时代文明实践点、姐妹微家、百言堂姐妹议事会、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点、平安驿站等各类“最后一公里”资源深度整合，并依托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平台、“瀛洲E管家”、“微网格”管理信息系统等载体，“微网格”治理和服务的常态化、精细化、长效化得到有效保障。**多治融合成效逐步突显，**村规民约全面修订完善，村规民约的执行率不断增强，积极搭建村居民议事会（理事会）、姐妹议事会、网格化片区会议等议事协商平台载体开展社区议事协商，初步形成“遇事大家议、决策大家定、有事大家干”的共建共治共享格局。通过“传好家风好家训、扬生态美瀛洲风”“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等主题活动的广泛开展，“最美崇明人”等道德选树，文明乡风、良好家风和淳朴民风逐渐浓厚。通过将“社区云”“阳光村居务”“智慧养老”“智慧大屏”信息化手段引入乡村治理，乡村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共建共治共享格局逐渐形成，**依托政府搭台，各类人才队伍齐聚一堂、参与乡村治理。打造了民间河长、民间路长等管理队伍，形成河道管理、道路养护、环境保护等常态管理机制；以“西沙义警”“东滩鸿雁”“南门好邻里”等志愿服务品牌为引领的群防群治守护网建设不断完善；养老助餐志愿者、“彩虹行动”关爱寄宿制学生志愿者、“童心港湾”关爱留守儿童志愿者等志愿者队伍，有效回应了农村高龄老人、留守儿童诉求；以机关事业单位骨干青年、医疗教育文艺系统专业人才和“田秀才”等专业实用人才为主力的“海棠星播客”基层宣讲队伍，能破解基层宣讲“队伍老龄、形式老套、内容老旧”困境，传播生态文明正能量；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每年约90项，涵盖为老助餐、社区帮扶、生态保洁、垃圾分类等；量身定制的产业扶持政策，引入东方国际等国有企业、“玉海棠”等民营企业、静捷合作社等农业经营主体参与。

**推广应用积分制，形成“五福”生态基金模式。**横沙乡整合零散惠民资金形成“帮扶金”“助学金”“自治金”“共享金”“风尚金”五类惠民资金，即“五福”生态基金，设置农户档案、法治德治、生态环境、产业发展、爱心坊五个专项，鼓励村民挣积分、换积分，建立“五福基金超市”，村民可凭一户一卡（积分卡）兑换商品，将“能较好执行本村五福生态基金制度”纳入河道保洁员、垃圾收集员等岗位招聘条件，实现五福基金发放与村民在创建文明城区、垃圾分类、移风易俗等各方面的表现挂钩联动，治理激励“从享变为奖”，村民自觉参与性显著提升；同时，构建“横沙竞美”督导激励机制，形成“每周汇报、每月督查、双月观摩、季度评比”制度，村级层面建立“1+1+1+100[[17]](#footnote-16)”的村民自治巡查督导模式，常态开展督查考核。通过积分制管理，横沙乡村级生态治理效能得到提升，部分村环境整治支出费用相比去年同期降低了约60％、村规民约违规数同比去年减少13％。此外，资金杠杆效应显著提高，近几年，每年乡统筹预拨“五福”生态基金600多万元，以此撬动各村利用村级财力在乡村治理方面相继投入资金近4000万元。**横沙乡于2021年获评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是崇明区第一个、上海市第二个获此殊荣的乡镇。

### **5.获得立法支持，各类政策保障体系完善，保障支持措施有力**

**《上海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专设“崇明专章”，提供法律保障。**2022年9月1日，《上海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正式施行，其中第十章，是专门为崇明设置的专章，共四条十款，明确市级层面围绕建设崇明世界级生态岛的战略目标，在空间管控、用地管理、产业融合、社会发展、人才支撑等方面加强政策支持，进行制度创新，推进崇明岛乡村振兴工作。专章的设置，为崇明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努力在上海、乃至在全国乡村振兴工作中走在前列、做出表率，提供了强有力的法治保障。与专章相对应，市级部门对崇明乡村振兴工作给予了极大支持。**如，**在制定《促进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发展专项支持政策》时，将以下几项内容已纳入征求意见稿：单列市属国企减量化用地指标，通过减量化形成的土地指标优先用于生态岛重大项目建设；强化市、区专项协调推进机制，推动农业重大项目优先布局生态岛，崇明乡村振兴类农业项目享受市级补助政策最高标准；围绕生态农业、文体旅游、康养医疗等重点产业，对承诺落户崇明后继续在崇工作2年以上的人才，“居转户”年限由7年缩短为5年等，这些政策的施行将为崇明乡村振兴工作的推进起到强有力的推进作用。**又如，**将崇明农业种业创新中心项目纳入《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第五轮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由市级专项资金按项目总投资的90%予以支持，为崇明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载体。**再如，**市级支持指导崇明正在开展密织生态监测网络建设、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等相关工作。未来，市委、市政府将对崇明实施差别化项目资金扶持政策，将持续加大生态补偿和转移支付力度，给予崇明更大的支持力度，崇明乡村振兴工作将有更多的资源、资金和人才支持，相关支持制度将不断完善。

**各类保障措施完善。**为促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崇明区统筹整合中央和地方政府专项、政策性补贴、项目资金，以及金融机构贷款和社会资本，在顶层设计、用地、人才、金融、财政扶持、科技创新等多个方面都形成了明确的政策措施。崇明岛“综合生态岛”、长兴岛“海洋装备岛”和横沙岛“世界级生态岛先行示范区”的发展脉络正加快形成，生态环境体系、生态产业体系、城乡空间体系、基础设施体系、民生保障体系、生态制度体系日趋完善。**顶层设计一以贯之，**2005年起陆续出台《崇明三岛总体规划（2005-2020年）》《崇明生态岛建设纲要（2010-2020年）》《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发展“十三五”规划》《上海市崇明区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7-2035年）》《崇明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上海市崇明区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崇明区农业农村发展“十四五”规划》，以及区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7—2035年）等，完成镇级村庄布局规划和16个涉农乡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编制，正在开展康养产业、乡村民宿等乡村产业专项规划编制。同时，各类规划项目化推进有序有力，2010年起滚动实施生态岛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前四轮累计实施项目255项，2022年7月，第五轮三年行动计划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正式发布，共安排19项专项工作和42项重点项目；2019年起区委、区政府实施重大生态项目挂图作战，五年来共督办重大生态项目433项，推动生态品质、重大基础设施、民生保障等领域广泛提升。**政策支持统筹考虑，**区委、区政府，各部门均出台系列规范性文件，为崇明乡村振兴资金、人才、科技创新等方面给予更大力度的支持（详见下表）。**优质土地优先供给，**推进低效建设用地减量化，2022年减量化指标中用于乡村振兴项目占比69.3％，近三年我区乡村振兴项目使用的减量化指标在本市位列前茅；支持带产业项目供地，并对实施存量用地改造的企业最高给予200万的固投资金扶持；推出100块、2万亩规模连片土地用于农业招商，在崇明东部规划5000亩高端设施农业片区，全力为产业发展腾挪空间。**资金支持落实到位。**始终坚持优先保障“三农”资金，2022年崇明区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为24.23％，远高于市级要求的10％比例。以政银合作为平台，推进财政与金融支农政策的有机融合，发布系列关于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重要措施，设立贴息贴费、农业保险等多项金融支持政策，提升农业农村领域的金融发展能级。对都市绿色农业发展相关的耕地质量保护、蔬菜规模化基地、生态循环农业等项目给予补贴，重点对发展特色种源、现代花卉产业、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等项目给予配套资金项目支持。开设科技兴农、农业科创等多个科技支持渠道，支持优质企业开展科技攻关研发，提供资金和科技支持。**人才支持逐渐加强。**通过实施“燕归巢”“凤来栖”等人才工程、下派优秀干部任村支部书记、选派驻村指导员、招录大学生村官等形式，充实农村基层力量，2022年以来先后选派65名驻村指导员、95名选调生到村工作，352名处级及以上领导干部担任村党组织“工作导师”。搭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留学人员创业园等引才平台，实施“头雁”“菁鹰”“农业经理人”等产业带头人育才项目，联合市农科院、上海海洋大学等科研院校成立专家工作室，助力崇明农业科创，夯实乡村振兴人才基础。

崇明区“乡村振兴”相关政策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文 号** |
| 1 | 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以全面深化改革增动力添活力 推动世界级生态岛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 崇委〔2023〕153号 |
| 2 | 崇明区关于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 深入推进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的实施意见 | 崇委发〔2018〕7号 |
| 3 | 崇明区关于进一步统筹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工作的实施意见 | 崇委办〔2022〕8号 |
| 4 | 崇明区关于促进世界级生态岛建设人才发展的若干意见 | 崇委办〔2022〕1号 |
| 5 | 关于深化农村综合帮扶工作的实施意见 | 崇委办〔2019〕5号 |
| 6 | 关于本区建立健全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 | 沪崇府发〔2018〕117 号 |
| 7 | 崇明世界级生态岛碳中和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2022年版） | 沪崇府发〔2022〕51 号 |
| 8 | 崇明区农村村民住房建设管理办法 | 沪崇府规〔2021〕2号 |
| 9 | 上海市崇明区现代花卉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 | 沪崇府办发〔2021〕25 号 |
| 10 | 关于进一步促进本区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 沪崇府办〔2022〕18号 |
| 11 | 加快发展都市现代绿色农业政策意见 | 沪崇农规〔2022〕3号 |
| 12 | 崇明区关于申请人才专项资金的实施细则（2022年版） | 崇人才办〔2022〕1号 |
| 13 | 关于促进崇明生态新文旅产业发展的扶持奖励办法 | 沪崇文旅〔2021〕100号 |
| 14 | 关于促进崇明民宿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 | 沪崇文旅〔2022〕53号 |
| 15 | 崇明区关于推进乡村振兴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 | 崇文明办〔2019〕8号 |
| 16 | 关于推进崇明区“四好农村路”建设的实施意见 | 沪崇交〔2019〕149号 |
| 17 | 崇明区养老服务美好生活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 沪崇民〔2018〕37号 |
| 18 | 崇明区关于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的实施办法 | 沪崇集居办〔2019〕1号 |
| 19 | 推进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科技创新实施办法 | 沪崇科规〔2021〕2号 |

**（三）短板弱项**

**1.乡村治理能力稳步提升，但公共服务城乡发展水平差异较大。**近年来，随着全面推进“五美社区”建设，乡村治理体系日趋完善，阳光村务已实现全覆盖，乡村治理能力稳步提升。但由于崇明三岛呈岛屿形态，相对来说有一定的独立性和封闭性，且处于远郊，在市区重大基础设施体系、优质公共服务体系的延伸和辐射上获益较少。因此，多年来崇明在水、电、气等公共事业配套以及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项目上，有自成体系的特点，如类别比较全，布局比较平均，且都是普惠性的，基本的公共服务需求能够获得保障，但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的城乡发展水平差异相对较大。

**2.****乡村振兴人才多渠道引进，但人才支撑稍显滞后。**尽管崇明区出台了多项政策鼓励本地年轻人返乡就业创业，但农民年龄老化情况依然严重，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主体的牵头人年龄较大、学历有限，难以适应市场竞争的环境。此外，崇明仍面临人才结构不合理困境，顶尖人才、领军人才不足，生态产业、农村经济等领域专业人才比较缺乏，从事农技推广、卫生服务等的经营型和服务型急需人才仍然不足，受限于地理位置、交通条件、职业规划等因素，优秀人才尤其是农业技术人才引进难、留住难问题仍然存在，未来如何吸引年轻人从事乡村振兴事业依然是个课题。

**3.产业融合发展初见成效，但还存在一定短板。**一方面，农业现代化基础需进一步强化，农业机械社会化服务能力还不强，在粮食、蔬菜生产精深加工、恒温仓储等配套设施方面，以及蔬菜净菜包装、冷链物流、分拣仓储等关键环节，还存在一定短板，产业体系韧性仍显不足，产品附加值提升较难。另一方面产业融合发展需进一步深化，受土地、产业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当前我区精品农业、高端康养、优质民宿等乡村产业的发展尚未与市级优质资源有效联动、深度融合，未能形成领域细分、错位竞争的良好态势，生态岛的乡村价值未能有效转化为经济优势。

**4.农业招商取得一定成效，但后续动力不足。**2018年以来，持续推进全球农业精准招商，推出优质土地引进一批优质企业发展现代农业。在取得成效的同时，存在产村融合发展基础薄弱、路径单一，产业融合项目落地难、乡村土地利用方式无法匹配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等问题。同时由于农业农村项目投资大、效益低、回报期长，缺少固定资产融资渠道，土地等相关政策稳定性不够，导致社会资本投资担忧。如由于国土空间用地管控政策收紧，部分企业用于休闲农业配套设施需拆除，造成巨大经济损失，社会资本对投入农业农村预期变得信心不足，投资意愿不强。

三、思路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根本动力，大力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全面提升生态岛发展能级，着力增强生态核心竞争力，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推进城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积极引进重大功能性项目，全力打造高能级生态产业、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全力打造大都市郊区具有明显示范效应的乡村振兴示范县。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和村民主体地位，**将党的领导贯穿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建设全过程，将广大农村居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确定项目建设方向和内容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发挥村民在乡村振兴进程中的主体作用。

**——坚持连片发展和聚焦重点，**在乡村振兴项目谋划策划和设计建设过程中，既要促进位置相连、情况相似、特征相近的连片区域在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农村人居环境等方面弥补短板，实现全面集中提升，也要充分发挥各功能区块自身特点，实现产业的差异化发展和功能的优势化互补，形成脉络串联，联动互动、共同提升的良性发展格局**。**

**——坚持筑巢引凤和搭台唱戏**，挖掘梳理土地、房屋等存量优质资源，引入各类市场主体参与乡村振兴建设，引导社会资本、金融资本投资建设各类公益性、产业类项目。营造良好创建环境，加大对项目落地服务支持。

**——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设计、高质量建设，**强化规划引领，推进策划、规划、设计一体化运行，坚持高水平策划定方向谋思路，高起点规划绘蓝图明路径，高标准设计出形象出亮点，高质量建设保效果出精品。

**（三）创建思路**

“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让农民成为有吸引力的职业，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家园”是为乡村振兴摹画的美好蓝图，也是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的根本遵循。崇明由于地处远郊，自然资源禀赋、人口规模和发展基础均不同于其他区，因此在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过程中，需要深入挖掘在产业、文化、生态、空间等方面的特色资源优势，并在区域协同和城乡融合发展的背景下综合规划考量、充分整合农业农村空间功能、进一步统筹优化城乡要素配置，系统推动建设实施，打造具有生命力、竞争力、吸引力的乡村环境、乡村产业，激发乡村振兴内生动力，实现农业农村的可持续发展，全面构建产业兴旺、生态宜居、治理有效、乡风文明、共同富裕的乡村发展格局，全力争创全国乡村振兴示范县。

**（四）实现路径**

**1.强化规划引领作用，探索“多规合一”模式。**加强统筹协调，实现规划管理全覆盖。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多个规划融合到全域范围，实现一本规划、一张蓝图。在严守“离房不失房、离地不失地”“建设用地只减不增、基本农田只增不减”两条底线前提下，统筹村镇发展空间结构，改变目前农田地块细碎、村庄布局散乱、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效率较低的局面。统筹考虑城乡产业发展、人口布局、公共服务、土地利用、生态保护等方面，探索建立上下协作合一、目标价值合一、组织结构合一、运行协同合一的“多规合一”规划机制。运用好规划调整机制，以适应不断变化的乡村产业、建设发展需求。

**2.优化城乡空间布局，提高基础设施投入效率。一是整合土地资源。**通过在全域范围内开展田、水、路、林、宅综合整治，建设生态清洁小流域，归并零星土地，提升农田水利设施，统筹推进土地、道路、水系、林地等提升、归并、调整等工作，推动城乡空间布局由“大分散”向“有效集中”转变，促进农田集中连片，建设用地资源有效释放。**二是聚焦重点区域。**引导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向保留保护村、集中居住区重点聚焦，节约资源、提高基础设施品质，推动重点区域生产生活方式现代化，基本接近或达到城区水平，破解因乡村基础设施不配套、公共服务水平跟不上而导致乡村空心化、人才留不住的问题。**三是聚焦重点领域环节。**持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结合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充分盘活农村闲置宅基地、集体用地、闲置厂房等存量资源，优先用于乡村旅游、餐饮民宿、文化体验、电子商务、健康养生等乡村振兴重点领域和环节，提高资源使用效率。

# **3.以推动特色产业发展为主导，激发乡村振兴活力。一是利用现代科技，升级传统农业。**通过发展“高科技、高品质、高附加值”农业，最大限度为市民提供优质农产品。构建种、管、收、售全方位社会化服务模式，布局规模适度的农产品预冷、贮藏保鲜等初加工冷链设施，做大做强农产品交易市场，打造“从田间到餐桌”全产业链。**二是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依托崇明乡村生态环境、农耕文化、田园景观等资源，开发培育休闲农业、共享农业、观光采摘、文化体验、健康养老等新产业，实现多产业功能的有机融合，推动乡村转型发展。**三是推动城乡市场对接、产业互联、经济互促。**引导市民享受城乡品质生活增值空间，积极吸引城市创新创业人才、公司总部入驻崇明乡村，通过与城市产业链的分工协作、紧密互动，创造更丰富的乡村产业形态，拓展农村居民增收渠道。

# **4.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一是推动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和平等交换。**推动政策机制的改革创新，强化政策的系统集成和制度性供给，促进各类要素更多向乡村流动，在乡村形成人才、土地、资金、产业汇聚的良性循环，为乡村建设注入“源头活水”，激发村庄自身发展潜能。**二是推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着重加强促进城乡教育、医疗、养老一体化发展，加快城乡一体的就业服务体系建设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推动城市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和覆盖。**三是进一步完善就业扶持政策**，建立健全创业全过程的政策扶持体系。鼓励创业带动就业，提高就业供给质量。加强生态就业岗位管理，促进农村富余劳动力、农业从业人员的非农就业。

**5.优化农业农村营商环境，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投入乡村振兴领域。一是持续抓好乡村产业招商。**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乡村经济发展的“生命线”，紧贴乡村资源禀赋，立足产业目标定位，不断创新招商举措，有针对性地开展精准招商，积极引进一批有情怀、有实力的国有企业、社会资本。探索采用自主经营、合作经营等多种形式参与乡村发展。**二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各级政府服务水平，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扎实做好宣传推介、招商引资、服务咨询等各项服务工作，从财政扶持、信贷融资、税收优惠等方面给予社会资本更大支持，吸引更多优质社会资本投入乡村振兴领域。妥善解决乡村建设项目发展用地问题，推进落实建设用地周转指标制度。**三是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集体经济发展新机制，拓展集体经济收入来源。通过“村企联合”“村村联合”，发挥“强村”产业特色和资源优势，结合市场化企业特点，推动实现抱团发展。通过就业带动、股权分红等多种形式，让农民合理分享全产业链增值效益。

**（五）创建目标**

通过创建，稳步提升乡村振兴质量，破解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过程中的难点堵点问题，最终实现乡村产业持续发展，人居环境生态宜居，社会治理效能显著提升，农民农村共同富裕。

**——确保粮食安全供给。**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守牢粮食安全底线，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高标准设施菜田建设，加强农田基础设施管护。到2026年，新建高标准农田3万亩，提质改造已有高标准农田1.5万亩，粮食、蔬菜种植面积不降低。

**——产业发展水平显著提高。**持续加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和管理，建立完善的品牌培育、发展和保护体系，做优做强“优农三兄弟”区域公共品牌。到2026年，地理标志产品达到17个以上，新业态发展良好，休闲农业乡村旅游接待人次突破250万人，接待收入突破20亿元。

**——农业招商成果取得实效。**坚持顶层设计、全区“一盘棋”理念，营造最优营商环境，聚焦种源农业、数字农业、装备农业、农业供应链等主导产业，成立农业科创引导基金，放大投资影响力，努力在总量上求突破、质量上求提升、结构上求优化。到2026年，农业招商引资亿元级项目成功落地5-8个。

**——农村人居环境持续优化。**推进绿色田园先行片区建设，到2026年，化肥、农药施用强度降低至15公斤/亩和0.35公斤/亩，绿色优质农产品认证面积比重持续保持在90%以上；生态循环发展深入推进，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保持98%以上。保持100%农村生活垃圾有效收集、无害化处理，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保持100%，到2026年，农膜回收率稳定在98%。

**——乡村建设水平不断提升。**规划保留村全面开展美丽乡村建设。因地制宜建设生态清洁小流域和乡村景观带。农村公路的优、良、中等路比例达90%以上。建设20个各类开放休闲林地或乡村公园，满足群众对生态产品的需要，实施公益林抚育4万亩以上。

**——乡村治理成效明显。**基本建成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格局，以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根本，不断强化基层党建，推动自治、法治、德治、共治“四治”加速融合，着力构建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系，探索形成具有崇明特色乡村治理新模式。到2026年，市级及以上文明村数达到90个。

崇明区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目标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单位** | **基期值****（2022年）** | **目标值****（2026年）** |
| --- | --- | --- | --- | --- |
| 粮食安全 | 粮食播种面积 | 亩次 | 280000 | 保持 |
| 蔬菜播种面积 | 亩次 | 374000 | 保持 |
| 生猪出栏 | 头 | 132600 | 220000 |
| 水产品产量 | 吨 | 43300 | 50000 |
| 产业发展 | 农业总产值 | 万元 | 565000 | 580000 |
| 农村承包地流转率 | % | 90.32 | >90 |
|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接待人次 | 人次 | 1860000 | 2500000 |
|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接待收入 | 万元 | 79000 | >20 |
| 生态环境 | 亩均农药施用强度 | 公斤/亩 | 0.38 | 0.35 |
| 亩均化肥施用强度 | 公斤/亩 | 16.1 | 15 |
| 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覆盖率 | % | 59.5 | 60 |
| 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 % | 98.07 | >98 |
| 绿色优质农产品认证面积比重 | % | 90.53 | >90 |
| 农膜回收率 | % | 98 | >98 |
| 乡村建设 | 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 | 个 | 14 | 30 |
| 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 | 个 | 38 | 55 |
| 开放式休闲林地或乡村公园建设数量 | 个 | 4 | 20 |
| 公益林抚育 | 亩 | 10000 | 40000 |
| 乡村治理 | 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村 | 个 | 3 | 6 |
| 市级及以上民主法治示范村数 | 个 | 6 | 8 |
| 市级及以上文明村数 | 个 | 79 | 90 |
| 市级示范睦邻点数 | 个 | 402 | 411 |
| 其他 |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元 | 35225 | 39600 |

四、创建任务

**（一）守牢农业生产要素，确保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

**1.加强耕地保护和农田建设**

**提升乡村规划水平。**以郊野单元村庄规划和专项规划作为乡村地区各项建设行为的空间用途动态管理平台，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等底线要素约束，建立相关专业部门协同审批和管理机制，建立统筹协调覆盖乡村地区全域空间准入和用途管理机制，明确各类建设活动管理路径。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严格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强化耕地用途管制，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探索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守牢粮食安全底线，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高标准设施菜田建设，加强农田基础设施管护。开展崇明蔬菜在线监测与菜情发布，稳定蔬菜供给。到2026年，新建高标准农田62000亩，提质改造已有高标准农田16000亩。

**实施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提升工程。**优化粮食储备保障基地和应急保障中心布局，提升收储调控能力。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建设，强化粮食绿色仓储和智能监管，加快实施以“优粮优产、优粮优购、优粮优储、优粮优加、优粮优销”为内涵的“五优联动”，引导建立优粮优价的市场运行机制。建成区级粮食储备中心库。

**拓展多元食物来源。**树立大食物观，加快构建农林牧渔结合的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加强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和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落实统防统治，确保病虫害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到2026年，生猪出栏达到220000头，水产品产量达到50000吨。

**2.强化设施装备支撑**

**提升科技装备水平。**将信息化与农业现代化有机地融合，将先进的信息技术成果广泛应用于农业机械化和设施建设中，发展智慧农业，推动农业数字化发展。实施项目储备聚焦，提升耕地、种子、装备、灾害防控等农业关键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优化农作物生产管理技术，创建“机器换人”生产基地，提高蔬菜、林果行业生产“宜机化”水平，推动实现规模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设施菜田绿叶菜生产机械化水平达到60%。聚焦农业绿色生产基地，发展“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服务覆盖率达85%。融入全区“智联生态区”建设，试点布局10家“数字农场”或“无人农场”应用场景，实现施肥灌溉、虫情监测、温室管理等全生命周期智能化闭环管理，农业信息化覆盖率达到80%。推动国内外新优科技、标准模式和跨界技术在崇落地试点应用。到2026年，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80%。重点构建岛域协同合作、职责分明的一体化管控体系，完善全产业链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推进崇明数字农业智能管控系统建设，高水平建成运行国家农业绿色发展观测试验站，全面建成以应用为导向的涉农数据标准和整合利用机制，建立人、土地、资金等主体应用库。

**发展现代设施农业。**大力发展连栋温室、集中建设育苗工厂化设施，鼓励发展工厂化集约养殖、立体生态养殖等新型设施，推动水肥一体化、饲喂自动化、环境控制智能化等设施装备应用。加快蔬菜生产“机器换人”步伐，建设市级美丽生态牧场。加快布局东、中、西部的育秧、恒温仓储、烘干、加工等水稻产业配套项目，推进三星镇育秧基地、东禾九谷烘干中心、“优农三兄弟”蔬菜分拣中心、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等建设。高起点打造集现代加工、仓储、物流、交易等功能于一体的农产品集采集配中心。

**（二）全链开发乡村产业，拓宽农民就业增收渠道**

**1.加快发展现代农业，提高农业发展质量**

**抓好种源农业。**充分发挥崇明地域优势、生态优势，进一步加大对本地特色农产品种质资源的保护和开发力度，加快水稻种源研发改良，加强沙乌头猪、白山羊等特色种源保护，深化特色蔬菜品种提纯复壮，逐步扩大特色农产品种源产业规模，推动崇明种业健康发展。加强产、学、研、用合作，加快种源农业成果孵化、试种展示、交易推广、技术服务等功能布局，着力构建育繁推一体化产业发展格局。

**抓好品牌农业。**坚持“人无我有、人有我优”，在农业大门类下精准选择细分产品，大力培育大米、河蟹、蔬菜、肉类等特色优势产业，打造更多“单品冠军”，形成“小产品、大产业”的良好发展格局。加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和管理，建立完善的品牌培育、发展和保护体系，做优做强“优农三兄弟”区域公共品牌，进一步提升产品知名度、附加值，实现优质优价。

**抓好科创农业。**突出科技对农业发展的引领作用，以全国农业科技现代化先行区建设为契机，依托农业科创孵化园、农业科创联盟等平台载体，大力实施农业“揭榜挂帅”项目，加快推动农业生产方式变革，不断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和产出效益。大力推进数字农业转型，探索建设集“一张图”“一个门户”“数字驾驶舱”等于一体的高质量数字农业智能管控系统，开展“无人农场”试点，主动布局数字化项目，拓展数字化应用场景，让数字科技更好赋能农业发展。

**2.培育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激发乡村产业新动能**

**大力推动产业融合。**依托崇明丰富多样的优质农副产品、山清水秀的田园风光和垦拓奋进的文化传统，探索创新生态价值实现途径，推动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开发农业研学、教育等多种功能，拓展乡村民宿、休闲体育、高端康养、文化体验、农村电商等多元业态，加快培育农旅、文旅、体旅、林旅、水旅等“五旅融合”新业态，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以康养基地建设为抓手，加快康养重点项目建设，着力打造特色鲜明、功能互补、产业联动的大健康服务聚集区，加快构建以康养产业为核心、多产业融合发展的康养产业新空间。

**优化乡村民宿产业发展。**坚持“控增量、优存量、提质量”，落实崇明民宿服务质量规范，实现民宿品牌化经营。以特色为导向，从建筑风貌、装修风格、主题文化等多角度出发，打造各具特色的主题民宿，减少民宿产品的同质化现象，提升崇明民宿产品的生命力和竞争力。持续开发“民宿+”系列特色项目，推出更多美食、研学、科普等创意基地，实现民宿产业差异化竞争、内涵式发展，努力打造民宿产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着力打造乡村旅游新亮点。**着眼新消费趋势，研究好新消费群体特别是青年人的消费需求，积极探索开发一批有活力、有魅力、有黏性的产业项目，深化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发挥高端酒店、精品民宿、美丽乡村资源优势，提升景区旅游能级，打造国际生态旅游度假区。持续打造文旅品牌节庆活动，重点打造花朝节、乡村文化旅游节两大品牌节庆活动，形成“全年活动不断，重点节事爆点”的生动局面。支持乡镇举办高水平主题节庆活动，全面展示崇明乡村美景美宿，带动全域旅游。

**3.延伸拓展产业链条，扩大全产业链增值空间**

**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大力推进农产品多元化开发、多层次利用、多环节增值，引导大型农业企业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引导农产品加工企业向产地下沉、向农业园区集中。加强农产品统一调度、加工流通，努力实现农产品生产、采购、加工等过程高效协同，加快探索预制菜工厂建设，着力打造鲜切净菜、预制半成品、即食果蔬等核心产品，支撑农业产业链延伸，提高农产品商品价值。

**推动产业组团发展。**针对崇明的一些特色农产品种养规模小、经营比较分散，在市场中竞争力、抗风险能力比较差，话语权、主导权比较弱的问题，充分整合市场主体力量，在组建米业、蔬菜、河蟹、白山羊等产业联合体的基础上，进一步发挥农业龙头企业的示范引领作用，通过握指成拳、抱团发展，进一步增强产业发展韧性、激发市场活力，着力提升崇明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美誉度。

**加强农业招商引资。**坚持把农业大招商、招大商作为着力重点，全力服务好重大农业项目的落地、建设、经营，加快推动农业规模化、集约化生产。成立崇明农业科创发展基金，以引导基金模式进行运作，聚焦高科技农业机械、数字农业、现代养殖、种业科技、农业科技孵化转化、乡村振兴等领域开展投资，用活用好“基金招商”，有效提升招商引资的精准度和成功率。

**4.健全完善体制机制，千方百计促进农民增收**

**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健全完善产业发展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的利益联结机制，鼓励支持一般农户与合作社、龙头企业合作，构建分工协作、优势互补、紧密联系的利益共同体，通过分红、劳务报酬、收益分配等形式，让农民分享更多产业增值收益。积极探索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新路径，抢抓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机遇、有效参与乡村产业发展中做大规模、提升质量，力争形成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引领带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局面。持续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构建产权关系明晰、治理架构科学、经营方式稳健、收益分配合理的运行机制，紧密结合崇明农村发展实际，加强农民房屋、集体用房、闲置用地等要素统筹使用，持续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有效带动农民增收。到2026年，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96万元。

**创新要素保障机制。**进一步加强人才引进和培育，加大对乡村人才特别是产业发展人才的政策倾斜力度，强化人才返乡创业支持与鼓励，积极培育一批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新农人和职业农民。进一步优化城乡空间格局，大力提升农村土地规模化利用水平，结合“三农”项目建设、乡村旅游等用地需求，加大土地资源统筹规划，激活闲置资产用地。优化政策举措，加大乡村产业振兴多元投入力度，鼓励支持社会资本参与乡村振兴，积极引导金融机构开发乡村振兴金融产品，持续开展各类多样化、个性化金融服务，为乡村振兴拓宽更多资源渠道。

**完善农村综合帮扶机制。**持续推进上一轮农村综合帮扶深入实施，巩固帮扶成效，提升经济相对薄弱村的自主发展能力。深化新一轮农村综合帮扶工作，聚焦生活困难农户，聚焦重点扶持村，精准制定帮扶政策措施，加大帮扶力度和范围，有效提高生活困难农户的收入水平和生活质量。通过新一轮帮扶，促使全区生活困难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明显高于全区农村常住居民收入的增幅，促进村民共同富裕。

**（三）推进生产生活生态协同发展，建设美丽乡村**

**1.推进农业绿色生产**

**促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推行绿色生产方式，基本实现农业投入品全程溯源。加快推进绿色生产基地建设，绿色优质农产品认证率保持90%以上。优化提升全域农业绿色生产标准，整建制实施蔬菜绿色产能提升，全覆盖推广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方式，大力推广绿色种养殖模式。持续推动化肥农药减量化，化肥、农药施用强度降低至15公斤/亩和0.35公斤/亩，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8%。

**支持种养结合与农业资源循环利用**。建设打造美丽生态牧场、健康养殖示范场。推进农业领域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和利用，推进渔光互补项目建设。开展具有都市特色的稻田立体混养生态循环模式的推广应用，建设兼具生产、观光、生态等综合功能的田园生态循环系统，激活农业生态复合功能，全力推动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示范镇、示范基地创建，复制推广“基地+村”农业废弃物循环利用模式，推动废弃物高水平全量资源化利用。

**2.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优化**

**提升村容村貌。**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工程。开展“四好农村路”建设和示范镇、示范路创建工作，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改造、安全隐患整治年度计划落实落地。持续开展示范村村内道路提升行动，加强道路整体风貌设计。实行乡村建筑师制度，提高农房建筑设计水平。

**推进农村水环境整治。**持续加大水环境治理力度，强化农村地区入河排污口的排查整治，开展全域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加快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99%，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不低于国家一级A排放标准，农村分散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不低于市标一级排放标准。推进农业面源污染和农村水环境协同治理。进一步完善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监测体系，重点加强对乡村振兴示范村周边环境质量的监测。

**提升农村垃圾治理水平。**不断完善农村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深化农村垃圾分类和收集模式，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完善农村环卫基础设施，保持农村生活垃圾100%有效收集、无害化处理，分类创建达标率稳定在95%以上。深化湿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和配套装置升级，建成运行区湿垃圾集中处理设施。

**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创新完善符合农村特点的基础设施、卫生保洁管养机制和管养方式，做到村主路、支路及沿线桥梁的巡查、保洁、小修等日常管护工作全覆盖。逐步将道路设施、污水处理设施等农村基础设施管养纳入公共财政保障范围，发挥村民自主参与、自我管理作用。

**3.深入开展美丽乡村建设**

**开展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加强村庄发展的分类引导，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保护传统风貌和自然生态格局，开展乡村振兴、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工作。到2026年，建成55个以上的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30个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积极推广美丽庭院、和美宅基等美丽乡村建设模式，推进绿色村庄建设，切实发挥示范村在建设、长效管理和乡村治理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增强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示范性，确保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无污染工业企业，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率达到100%，生活污水实现应处理尽处理，河道无黑臭，无严重影响环境卫生的畜禽散养现象。

**统筹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工作。**聚焦“三高两区”和农宅零星分散区域，统筹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及时对接实际需求、落实用地空间。加强农民集中居住项目设计方案的公众参与，关注农户需求，加强低成本绿色建筑技术的应用，注重住宅品质提升和公共设施配套完善。从空间和品质两个维度，保障农民集中居住实体项目推进。

**持续加强风貌管控。**结合区域乡土风情，因地制宜开展农村平移集中居住点风貌和建筑设计，保持乡村风貌和建筑肌理，体现江南水乡传统建筑元素风貌。开展全过程设计评估，引导农村村民住房建设，促进乡村风貌水平提升。

**4.持续加强乡村生态建设**

**扎实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进一步完善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建设。实施耕地轮作休耕制度，优化施肥结构，推广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提高化肥农药利用率。继续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加强耕地土壤污染防治，建立拟开垦耕地的土壤污染管理机制，确保新增耕地的环境质量和安全利用。规范河道疏浚底泥消纳处置，加强河道疏浚底泥还田监督管理，确保耕地质量不受影响。继续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无法实现资源化利用的按要求规范处置。优化水产养殖空间布局，合理控制养殖规模和密度，严格水产养殖投入品管理，规划保留水产养殖场完成尾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改造，促进尾水循环利用。严密防范、严厉打击各类污染破坏农村生态环境违法犯罪活动。全面实施长江十年禁渔。

**推进乡村绿化造林和郊野公园建设。**结合“十四五”造林专项规划，推进生态廊道、农田林网和“四旁林”建设，落实造林计划。在符合耕地保护要求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土地和宅前屋后等零星土地开展植树造林等活动，推进开放林地建设，实施村庄绿化。按照打造“市民休闲好去处”要求，持续推进郊野公园建设，优化完善已开园运营郊野公园的配套设施，统筹推进郊野公园建设管理，进一步发挥郊野公园在乡村振兴、生态建设、产业发展等方面的作用，加强景观设计和配套设施建设，在增强野趣和风貌的同时，因地制宜满足市民游憩体验和休闲服务需求，不断提升郊野公园“造血能力”。

**（四）改善农村设施服务，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1.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加强农村交通设施建设。**优化农村路网结构，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和村内道路建设。提升村内道路建设养护水平，健全村内道路养护机制，做到村内道路日常养护全覆盖。结合城乡空间优化，调整和归并低等级农村路网，提档升级一批农村公路和桥梁，加强农村路网与干线路网连接功能。

  **推动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向农村地区延伸。**完善乡村水、电、气、通信、广播电视、物流等基础设施，引导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向保留村集中。加大天然气使用覆盖面，强化供水保障体系建设，优化提升配电网结构，完善绿色能源及充电设施配套电网建设。

**提升农村信息化水平。**建设功能完备的大数据平台，持续推进“一网统管”“一网通办”，全面运行农业农村发展创新平台，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在农业生产、管理、服务方面的应用，试点布局数字农场、无人农场应用场景。继续推进农村“雪亮工程”和“智慧公安”建设。高水平建设5G和固网“双千兆”宽带网络，重点推进5G在智慧园区、全清直播等场景应用，提高园区的精准化管理水平。加快推进智能化终端基础设施在社会治理与公共服务中的应用。以信息化技术手段为载体，构筑跨部门、跨职能的“多格合一”综合网格架构，加快推进城乡智慧化、精细化管理。

**2.公共服务普惠均等**

**不断优化郊区基础教育资源配置**，缩小城乡、区域、校际差异。参与本市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系列建设项目，推进学区化集团化办学、新优质学校建设、城乡携手共进计划、公办初中强校工程和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建设等，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加强校长和教师队伍建设，推进教师管理综合改革，严格编制管理，加大统筹力度。推进智慧校园建设，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布局，推动教育资源配置与人口结构变化相协调，不断提高教育资源集约使用效益和办学质量。打造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多元包容的学前教育，整体提升优质园比例和办园水平，建立合作共育机制和协同共育体系，强化托育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幼儿园信息化建设工作，提升学前教育保教质量水平。积极参与本市职业教育教材、教法、教师“三教”改革，健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运行管理机制，推进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加强顶层设计，统筹整合开放大学崇明分校、社区学院（老年大学）、成人学校等资源，构建新型终身教育体系。

  **不断推进健康乡村建设。**强化农村地区重点传染病、慢性病防治服务管理，公共卫生安全保障能力持续提升，加强基层防控能力，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现代化。完善社区治理体系，推进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一轮标准化建设，加快补齐农村公共卫生服务短板。明晰村卫生室功能定位，做实分级诊疗制度，推动优质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质量和水平。健全镇村一体化管理机制，将村卫生室运行管理纳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精细化管理范畴。做实做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完善居民健康守门人制度。加快各类紧缺人才、创新人才培养，夯实郊区和农村基层卫生人才队伍。深化农村地区爱国卫生运动，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区（镇）创建成果。开展健康村镇建设，推进社区、企业、单位、学校、家庭等健康“细胞”工程，营造健康环境、培育健康人群，提高全社会健康管理主动性和积极性。

 **继续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进一步推动社会保险全民全覆盖。城乡居保机制不断完善，积极引导参保人员多缴多得、长缴多得，提高参保居民缴费档次和缴费年限。优化城乡居保养老金调整机制，实施生态养老补贴政策，合理提高城乡居保基础养老金水平，坚持基础养老金年度增幅与同期城乡“低保”增幅相适应、养老金水平与崇明经济发展和群众预期相适应等原则，保障城乡居保养老水平不低于市平均水平。做好被征地人员和离土农民城乡居保转接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作。

**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能力。**推进城乡养老服务统筹发展，推动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成体系、均衡化布局，构建“五位一体”养老服务格局，形成布局完善、功能互补、统筹衔接的区镇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加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打造“15分钟服务圈”。在农村地区探索互助养老新模式，开展家庭照护支持项目建设，加大老年人居家适老环境改造，充分回应老年人原居安养需求。完善长期护理保障制度，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和安宁疗护服务试点。

1. **提升乡村治理效能，建设和睦安宁善治乡村**

**1.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

**健全完善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体系。**建立健全以基层党组织为领导、村民自治组织和村务监督组织为基础、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合作组织为纽带、其他经济社会组织为补充的村级组织体系。科学合理优化农村基层党组织设置，以行政村为基本单元设置党组织。优化农村党建服务网络，深入实施“叶脉工程”，大力推进农村党建“微网格”建设，着力构建职责明确、管理精细、资源共享、渠道通畅、服务高效的党建“微网格”管理模式。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大力实施“雏雁”项目，按照不低于1:1的比例，建立村党组织书记后备队伍。扎实推进村居党组织带头人队伍整体优化提升，持续巩固“一肩挑”成果。推行村“两委”班子成员交叉任职，提高村民委员会成员、村民代表中的党员比例。

**2.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促进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不断深化农村基层社会治理，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深化村级民主监督，做实村居务监督委员会运作，做优“阳光村居务工程”，规范村居务公开内容和程序，让更多的群众参与村居事务监督和管理。加强村居自治共治，进一步发挥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在社区治理中的积极作用。搭建各类议事协商平台，不断完善议事协商机制和规则，创新积分制、清单制等社区管理新模式。推进乡村依法治理，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加大乡村普法力度，全面实施乡村“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培养工程。健全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完善一村一法律顾问制度，实现农民法律援助应援尽援。深入开展全国文明村镇创建。

**提升乡村治理精细化水平。**健全乡村治理协调联动、经验推广、督查督办机制，运用好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区创建的成功经验，推动示范镇和示范村创建。聚焦农民群众切身利益问题，探索在乡村产业发展、人居环境、基础设施、乡风文明等多方面应用实施积分制评议考核，健全镇村联动的奖惩机制。完善家门口服务体系，加快推进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标准化建设，依托社区云、区级城运平台等载体，提升社区智能化、综合化服务功能。深化村居规范化建设，提升村居委会“一站式服务”工作效能，积极做好村居延伸点布设，试点开展远程虚拟窗口模式延伸服务，持续推进村居电子台账系统应用和升级改造。到2026年，力争实现60%行政村开展积分制管理。

**提升乡村治理智慧化水平。**坚持以人为本、安全为先、管建并举、精细智能，以“两张网”建设为牵引，全面促进城乡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形成全方位“一网通办”服务体系新格局。围绕“高效处置一件事”，加强城运信息安全、城市生命体征、感知系统、处置中枢、应用终端等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区、乡镇、村居三级城乡治理综合平台。以雪亮工程、数字公安建设为抓手，增强视频监控网的覆盖质量。强化数据海、社区云等在基层、在社区的场景运用，提高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完善网格自我管理机制。**依托“叶脉工程”平台，全覆盖建立村居民网格协商议事平台，探索推行邻里互助、组团自治模式，深入推广庙镇合中村“合家欢管家”、横沙乡丰乐村“五福”基金等自治新模式。结合村规民约落实，有效整合村居自主支配的服务资源、资金，建立自治金，并通过以奖代补、自治共治的方式，激励村民积极参与，不断完善村民参与乡村治理的制度化渠道，真正实现“人到格中去、事在网中办、服务零距离”。

**3.提升乡风文明水平**

**强化乡风文明建设。**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四史”宣传教育，广泛开展各类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唱响中国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伟大祖国好、各族人民好的时代主旋律。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建好用好崇贤馆、先进典型风采墙、公园广告等公益宣传阵地，依托专题专栏、巡讲巡演、故事汇、道德讲堂等载体，讲好模范故事。深化推进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持续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主题活动，引导群众广泛参与家风评议、家风展示活动，推动形成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建共享的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

**注重农民群众诚信意识和道德建设。**加强农村诚信意识建设，弘扬重信守诺美德，健全完善覆盖全社会的信用体系。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常态化开展道德模范、最美崇明人、新时代好少年、最美退役军人、劳模年度人物、崇明工匠、最美崇明劳动者、三八红旗集体（手）、巾帼文明岗（标兵）等推选命名、帮扶礼遇和学习宣传活动。注重关爱帮扶道德模范，建立诚信档案，进一步推动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德行天下的浓厚氛围。

**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整合宣传、民政、妇联等条线资源，广泛开展培育新风文明实践活动和精神文明创建等各类活动，深入开展农村移风易俗专项治理行动，持续推广喜事新办、丧事简办、文明祭扫等行动，形成崇德明礼、绿色发展的现代文明新乡风。充分农村党员干部和乡贤的示范引领作用，带头开展移风易俗，树立良好乡风，带动淳朴民风。

**弘扬乡村传统文化。**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乡村非遗传承发展。深入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深化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系列活动，挖掘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等文化内涵，推动传统节日文化与现代文化相融通、与现代社会生活相协调。发展乡村特色文化产业。充分挖掘生态文化、长江文化和花卉文化内涵，提炼生态岛建设经验和成就，传承和弘扬崇明精神品格和红色文化。选取百个美丽旅游资源点、百所精品酒店民宿、百道传统崇明菜、百个经典崇明故事、百位民间匠人，开展《崇明“五个一百”系列丛书》编撰工程，全面展示崇明民风民俗。构建市、区、乡镇、居村四级文化资源配送格局，进一步推动优质文化资源向农村倾斜。

五、重点项目

**（一）项目情况**

### **1.耕地保护工程**

包括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高标准菜田设施建设项目、种养循环农业项目等。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按照农林水联动、田宅路统筹、区域化推进的要求，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土地平整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等建设，改善田间基础设施条件。

**高标准菜田设施建设项目**。聚焦重点区域、重点项目、重点主体，加强标准型连栋管棚基础设施建设，提标高标准水肥处理设施、育苗设施、采后商品化处理、加工设施等蔬菜产业链建设，提升地产蔬菜生产设施装备水平，增强地产蔬菜稳产保供和防灾抗灾能力。

**种养循环农业项目**。围绕“产业融合、生产清洁、资源循环、产品绿色、提质增效”等方面，推进如生态稻米、白山羊种养循环的循环农业。

### **2.都市农业提档升级工程**

包括种源农业建设项目、装备农业项目等。

**种源农业建设项目**。重点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增强地方特色品种保护能力，建设中华绒螯蟹种业核心基地、沙乌头猪保种场、水牛保种基地、水仙花种源基地、水稻良种繁育基地以及种业创新中心。

**装备农业项目。**提升基地生产设施设备水平与智慧化管理能力，推进生产耕、种、收全程机械化，推动高品质生产、高科技装备、高水平经营、高值化利用和高效益产出。建设高端设施农业项目、农机综合服务中心、水稻烘干、仓储、冷链设施和数字化育秧中心。建设

### **3.****产业融合发展工程**

包括农文旅融合项目、农产品加工项目等。

**农文旅融合项目**。聚焦美丽乡村建设，大力发展田园综合体、民宿等特色文旅休闲农业，聚力发展特色主导产业，促进产城人文融合。

**农产品加工项目**。建设初级农产品加工项目，白山羊屠宰场、优农三兄弟蔬菜分拣中心等项目。依托大型中央厨房企业，围绕农产品加工产业主要环节提升行业科技水平，投资改造升级现有加工设施设备、冷链物流设备与信息化物联网技术，升级完善食品加工产业链条。

### **4.****城乡融合发展工程**

包括农民集中居住项目、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河道整治项目、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等。

**农民集中居住项目**。重点聚焦实际居住在高速公路、高铁、高压线沿线，生态敏感地区，环境整治地区，以及规划农村居民点范围外的分散居住户，按照进城镇集中居住、农村平移集中居住与宅基地有偿退出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完成港西4号地块集中居住区建设。

**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农村公路实施“提速、提质、提标”，提升农村公路等级和通行能力、提高农村公路的荷载等级和路网指示功能，提高景观效果加快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

**河道整治项目**。按照“控源截污、沟通水系、调活水体、生态修复、长效管理”的五项治水举措，疏浚治理河道水系，推进河道生态治理，有序开展农村河道综合整治，全面改善村庄水环境。

**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围绕宅基美化、田园洁化、村庄绿化、水体净化、道路亮化、杆线序化六大重点推动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加快推进农村地区人居环境和美丽乡村建设。建设湿垃圾资源化处置利用中心。

**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围绕村庄布局优化、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和风貌提升、现代农业产业建设、新产业新业态建设等方面，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实施“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建设。

**（二）资金筹措**

主要是都市现代农业专项项目、农田建设项目、国家农业产业园、绿色田园先行片区等项目资金，以及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资金，还有部分社会资本等。总投资预估116380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983050万元，社会资金180750万元。

**（三）效益分析**

**1.经济效益。**通过创建崇明区乡村振兴示范县，实施一批重点项目，有力促进示范县全产业链发展水平显著提高，全面建立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都市现代农业产业体系，辐射带动周边地区调整升级产业结构，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拓宽农业产业链条，大幅提高农业经济效益、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农民收入持续增加。到2026年，培育亿元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10个。全产业链的经济价值与综合竞争力不断提升，加工流通链条快速延伸，新业态发展良好，产业融合优势明显，农产品的电商销售额稳步增长。农旅融合功能稳步拓展，逐步打造成为长三角农业旅游知名的目的地。建立示范县发展对农民的辐射带动机制，企业与基地农户、合作社普遍建立“保底+分红”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全区农民可支配收入增速不低于经济增长速度。

**2.生态效益。**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生态效益并重，注重在示范区内运用环境友好型生产技术，科学合理规划布局各功能区。通过实施一批农业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农业资源节约利用等项目，促进示范县生态环境不断改善，生态系统功能得到有效恢复和增强。示范县农业资源利用方式加快转变，农业水资源利用总量与效率得到严格管控，到2026年，亩均化肥、农药使用强度各降低5%。生产标准化、经营品牌化、质量可追溯，绿色优质农产品认证面积比重保持90%以上，建成覆盖由田间到餐桌全程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监管体系，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9%以上。

**3.社会效益。**在全国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化的背景下，围绕标准化基地提升，实现示范县加快集成应用新装备、新技术，大胆创新经营体制机制，为探索农业现代化道路发挥积极的示范带动作用，农业生产产业链得到延长，农业生产附加值持续提高，农村剩余劳动力有效解决，缓解当前城乡劳动力就业压力。不断健全乡村治理体系，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格局，乡村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村民对善治满意率达95%以上。

六、政策支持

## **（一）加大财政倾斜支持**

转变政府农业投入方式，强化政府投资撬动作用，提高财政资金杠杆效应。促进财政支农项目与社会资本投资建设有效对接，涉农财政资金要向社会投资项目倾斜，对符合国家与全区相关建设规划和资金安排指导意见的项目要重点支持、优先安排。支持以社会资本参与乡村振兴示范县建设的项目为载体，整合国家和全区各类建设资金，强化资金统筹使用，提高整合投资效率。对社会资本按规定投资建设示范区基础设施项目，探索以“先建后补”“以补促建”的方式给予奖励。

## **（二）加强用地保障政策**

严格落实乡村振兴的相关土地政策，通过调整存量土地资源，缓解社会资本参与乡村振兴的用地难问题。土地占补平衡指标要优先用于社会资本投资崇明乡村振兴项目，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约的用地指标重点支持乡村振兴重大项目。支持利用收储农村闲置建设用地支持社会资本投资乡村振兴建设。鼓励社会资本利用闲置资源，开展崇明乡村振兴示范县重大项目建设。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盘活农村土地资源，鼓励社会资本依法以入股、合作、租赁等形式使用农村集体土地参与崇明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在符合农村宅基地管理规定和相关规划的前提下，允许社会资本与和当地农民合作改建自住房发展产业。

## **（三）创新金融支持政策**

加快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探索开发新型信用类金融支农产品和服务。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加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实现农村集体资产、资源统一平台交易，确保交易行为的公开、公正。稳妥有序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农民住房财产权、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贷款试点。支持崇明农业企业依托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壮大，鼓励农业企业在资本市场挂牌上市，提高直接融资比重。

## **（四）强化科技人才政策**

强化科技投入，推行投资引导、梯级贴息、风险补偿、税收返还、奖励资助等制度和相关政策措施改革，重点支持创新创业平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新型产业发展壮大、传统产业技术提升等领域。支持龙头企业与国家级高校、科研院所、大型企业研发中心建立交流合作机制，支持联合建设研发机构、技术服务平台、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产学研基地等。强化科技创新服务和科技成果转化，引入金融机构和中介服务机构，为科技成果中试、产业化提供投融资支持，以市场化机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把乡村振兴相关人才引进纳入崇明区人才引进计划，吸引相关专业人才到崇明工作。扶持科技人员创新创业，优化创新创业政策环境。

七、保障措施

## **（一）明确责任分工，加强组织领导**

由上海市崇明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总体负责示范县整体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由区委书记任组长，区委、区政府分管领导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农业农村委，办公室主任由区农业农村委主任兼任，区相关委办局、各乡镇分管领导组成工作专班，安排专职人员推进示范县建设工作。围绕人才引进、人才保障、人才奖励等方面，构建更具吸引力的示范区人才保障体制机制。

**（二）完善政策制度，加强机制保障**

探索通过立法、制定规章制度等形式，加强示范县建设制度保障。聚焦用地制度突破创新，用活用好农村建设用地资源，保障农业设施建设和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用地需求。按照需求导向，建立完善农业发展新业态、新模式的服务支撑保障机制体系，促进都市现代绿色农业标准化建设。坚持问题导向，着力破解限制示范县创建过程中的机制难题，发挥示范县的主导产业活力。

**（三）创新投融资机制，撬动社会投资**

全区各相关行政管理部门通力合作，加大对创建崇明乡村振兴示范县的支持力度。按照“围绕产业扶龙头带农民”的思路，制定优惠、长期不变的配套政策，通过资金补助、贷款贴息等措施促进特色产业全产业链发展。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导撬动更多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乡村振兴示范县建设。

## **（四）加强绩效考核，确保扎实推进**

建立健全创建工作机制和激励政策，将创建乡村振兴示范县作为崇明区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纳入相关乡镇和单位绩效考核范畴，实行“挂图作战”。领导小组组织定期监督检查，确保措施到位、责任到位，检查结果与目标管理挂钩，层层落实相关乡镇和单位的责任，确保示范县建设按计划有力有序，高效推进。

## **（五）加强宣传发动，营造良好创建氛围**

通过报纸、网络、电视、新媒体等形式，宣传崇明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工作。总结示范县创建过程中的典型经验，提高政府部门与社会各界对创建乡村振兴示范县的认识。加大对实施建设工作重要性、上级各项扶持政策、区委区政府各项创建内容的宣传，使创建工作深入人心，激发社会各界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全社会支持示范县创建工作的良好氛围。

附件：重点项目一览表

附件

崇明区乡村振兴示范县重点项目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实施主体 | 主要建设内容 | 投资额（万元） | 资金来源（万元） | 实施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资金 | 社会资金 |
| 1 | 高标准设施菜田建设项目 | 中兴镇、港西镇、堡镇、向化镇、竖新镇 | 各乡镇 | 建设排水系统、库房、连栋温室等高标准设施菜田8个。 | 35500 | 24850 | 10650 | 2022-2025年 |
| 2 | 高标准农田建设 | 相关乡镇 | 相关乡镇 | 新建高标准农田3万亩以上，改造提升1.5万亩。 | 78000 | 78000 | - | 2023-2026年 |
| 3 | 水稻育秧中心建设 | 三星、堡镇 | 上海泛信农业等企业 | 建设服务能力在1万亩左右的育秧基地2个。 | 5000 | 3500 | 1500 | 2022-2024年 |
| 4 | 粮食烘干、恒温保鲜库和育秧中心建设 | 庙镇、城桥镇、堡镇、港沿镇等 | 米业集团等企业 | 建设服务能力6万亩左右的稻米烘干加工一体化流水线以及育秧中心。 | 8000 | 4000 | 4000 | 2022-2025年 |
| 5 | 盒马千吨南美白对虾项目二期 | 现代农业 园区 | 上海盒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建设工厂化养殖车间，配套水、电建设、综合保障设施等。 | 2000 | 1400 | 600 | 2024-2026年 |
| 6 | 农业种业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 陈家镇 | 政府主导 | 建设种质资源储存库、公共科研楼、展示交易服务楼、植物和畜禽样本养殖中心、知识产权服务楼、办公楼、后勤保障楼等设施 | 23000 | 23000 | - | 2024-2026年 |
| 7 | 崇明水仙花种源中心建设项目 | 现代农业园区 | 现代农业园区 | 水仙花繁育、种球处理等设备及配套设施场地建设。 | 9800 | 6900 | 2900 | 2024-2025年 |
| 8 | 崇明水稻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 现代农业园区 | 崇明种子公司 | 种子冷藏、烘干、加工、搬运、检测等设备及配套设施建设。 | 7100 | 5000 | 2100 | 2024-2025年 |
| 9 | 沙乌头猪保种场升级改造项目 | 东风农场北首 | 上海沙乌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对原种畜场现有的陈旧基础设施设备进行智能化、自动化升级改造，增设智能环控、智能水电、自动饲喂、远程实时可视、物联网等智能化设备。 | 4900 | 3400 | 1500 | 2024-2025年 |
| 10 | 上海水牛保种基地项目 | 现代农业园区 | 上海老杜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建设成年牛舍、犊牛舍、污水处理、牛粪生态处理中心等配套设施，采购饲养设施、防疫设施、废弃物处理等设备。 | 5700 | 4000 | 1700 | 2024-2025年 |
| 11 | 崇明清水蟹产业融合发展基地建设 | 绿华镇 | 上海崇明河蟹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产品研发、展示、品鉴体验中心 、河蟹产业文化展示馆、蟹文化活动广场以及配套设施等。 | 4200 | 3000 | 1200 | 2024-2025年 |
| 12 | 崇明区高端设施农业建设项目 | 现代农业园区等 |  | 玻璃温室及配套设施、潮汐式灌溉育苗及生产栽培配套设施、废弃物处理设备等。 | 40000 | 28000 | 12000 | 2024-2026年 |
| 13 | 崇明区东、西部白山羊屠宰场项目 | 三星、向化 | 相关乡镇 | 在崇明东西部分别建设一个白山羊屠宰场，解决白山羊就地屠宰需求。 | 3500 | 1750 | 1750 | 2023-2024年 |
| 14 | 崇明生态循环型工厂化水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 崇明现代农业园区 | 上海港北双德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 育苗车间、养殖棚、养殖系统、育苗系统、数字化系统等。 | 4500 | 3150 | 1350 | 2022-2024年 |
| 15 | 崇明区优农三兄弟蔬菜分拣中心项目 | 中兴镇 | 优农三兄弟（上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蔬菜分拣中心、发货区、进货区、蔬菜粗加工车间、冷链仓储、设备用房、制冷设备、加工生产线等 | 5400 | 2700 | 2700 | 2022-2024年 |
| 16 | 渔光互补项目 | 中兴镇、港西镇、陈家镇、绿华镇 | 中能建公司等企业 | 通过太阳能发电设施设备建设，打造4个乡镇的渔光互补发电项目 | 112300 | - | 112300 | 2024-2026年 |
| 17 | 农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三星镇 | 聚合保田农机服务公司 | 新建农机库房、信息化管理中心、沉浸式农机操控中心、农机 VR 体验中心、机房、无人机仓库、储藏室、农机零部件模型展示、维修检测车间、油库、危废仓库等。 | 5000 | 3500 | 1500 | 2024-2026年 |
| 18 | 农民相对集中居住 | 全区 | 政府主导 | 完成港西4号地块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区建设。 | 566900 | 566900 | - | 2023-2026年 |
| 19 | 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 | 相关乡镇 | 相关乡镇 | 创建16个左右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 | 80000 | 80000 | - | 2023-2026年 |
| 20 | 四好农村路建设 | 各乡镇 | 各乡镇 | 对农村道路进行提档升级等 | 36000 | 36000 | - | 2023-2026年 |
| 21 | 湿垃圾资源化处置利用中心项目 | 固废园 | 政府主导 | 在固废园新建一座日处理能力达360吨的湿垃圾资源化集中处置设施。 | 65000 | 65000 | - | 2023-2025年 |
| 22 |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建设 | 竖新镇 | 政府主导 | 通过试点试验项目推进，建成1个“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引领示范区，10个和美乡村样板村。 | 62000 | 39000 | 23000 | 2023-2025年 |
| 合计 |  |  |  |  | 1163800 | 983050 | 180750 |  |

1. 崇明大米、崇明清水蟹、崇明翠冠梨、崇明白山羊、崇明金沙橘、崇明蔬菜。 [↑](#footnote-ref-0)
2. 崇明白山羊、崇明沙乌头猪、崇明金瓜、崇明水仙。 [↑](#footnote-ref-1)
3. 崇明水仙、崇明香酥芋、崇明金瓜、崇明白扁豆、崇明白山羊、崇明老毛蟹、崇明大米、崇明黄杨。 [↑](#footnote-ref-2)
4. 崇明老白酒、崇明老毛蟹。 [↑](#footnote-ref-3)
5. 陈家镇东滩自行车小镇、东平光明花博小镇，西沙·明珠湖旅居康养小镇、稻米文化小镇。

6 竖新镇前卫村、陈家镇瀛东村、横沙乡丰乐村、竖新镇仙桥村、港沿镇园艺村、港西镇北双村、三星镇新安村。 [↑](#footnote-ref-4)
6. 7 绿华镇、竖新镇、横沙乡。 [↑](#footnote-ref-5)
7. [↑](#footnote-ref-6)
8. “2岛”指崇明岛和长兴岛，“5营”指光明花博邨营地、长兴前卫营地、竖新新光营地、东平活动基地、三星海桥基地，“N点”指48个资源点位。 [↑](#footnote-ref-7)
9. 1个区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8个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357个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160个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点。 [↑](#footnote-ref-8)
10. 1个区级党群服务中心、18个乡镇社区党建服务中心、359个村居党群服务中心、998个网格党群服务点、3万余户党员家庭。 [↑](#footnote-ref-9)
11. 新村乡、横沙乡、建设镇。 [↑](#footnote-ref-10)
12. 新村乡、庙镇。 [↑](#footnote-ref-11)
13. 2021年首批入选2家，上海宝岛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上海恒健农牧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批入选2家，上海春润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上海万禾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footnote-ref-12)
14. 上海市首批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 [↑](#footnote-ref-13)
15. 绿华镇（第二批）、新村乡（第三批）。 [↑](#footnote-ref-14)
16. 现代新农业、海洋新智造、生态新文旅、活力新康养、绿色新科技，分别对应“农业科创岛”“海洋科技岛”“休闲旅游岛”“健康长寿岛”“生态科创岛”建设任务，以整体迈入高附加值品牌农业发展新阶段、力争打造长兴千亿级海洋装备产业集群、全力打响崇明高质量生态旅游品牌、形成东中西互动的健康服务集聚区、打造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碳中和示范区为目标。 [↑](#footnote-ref-15)
17. 由1名德高望重的老党员为班底组建“啄木鸟”督导团队；由1名村“两委”成员为班底组建片区管理团队；由1名村组组长（或村民代表、宣传员）为班底组建自查团队；动员全体村民共同参与，形成村民100%参与治理的自治模式。 [↑](#footnote-ref-16)